

标段编号：2411-440303-04-01-46165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国际贸易中心大厦前广场改造项目景观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7日

第1章 企业基础信息

1.1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 61276.7053（万元）					
成立时间	1996 年 12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联系方式	0755-36992000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1、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合计 37.54%； 2、公司创始人、董事、总经理李从文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合计 24.55%； 3、其他公众股合计持有:37.91%
主项资质	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2、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3、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总人数	585 人				
企业总资产（亿元）	58.9605946622（至 2023 年末）				

1.1.1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字 样进行登记、备 案、许可、监管信 息。
名 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资 本	陆亿壹仟贰佰柒拾陆万柒仟零伍拾叁元人 民币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 立 日 期	1996年12月05日	
法 定 代 表 人	李从文	住 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 区佛山新城天虹路16号信保广场1 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 仅作办公用途)	
经 营 范 围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 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 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 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 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 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 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 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 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 设)。			
		登 记 机 关	 2023 年 12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迁移通知书

业务编号:52300028215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我局办理迁移登记手续，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440301103167551

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422326196909202833

成立日期：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五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出资期限：

核准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61276.7053

币种：人民币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数：23

一般经营项目：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环境污染防治；

迁出原因：经营需要

备注：企业由深圳迁移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迁移前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好差评



11440606696460872C4440125017054202312271LiE

顺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座)

接收回执

2023122716525910064



微信扫描二维码查
询办理进度。
咨询及投诉电话：
12345。

申请人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人证件号码：91440300279296274G

申请人电话：13078105684

申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受委托人姓名：梁灏星

受委托人证件号码：440602200005062117

受委托人联系电话：13078105684

经办人姓名：陈嘉辉

取件方式：窗口送达

备注：文书出具时间以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受理开始计算

你（单位）于 2023年12月27日 申请办理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登记，经核查，符合接收要求，予以接收。本申请将于 2 个工作日内作出受理决定。

接收材料清单如下：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附件（份/页）
1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1	0	0
2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0	0
3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上签字确认	1	0	0
4	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	1	0	0
5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1	0	0

请于申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自然日（不含特殊程序审查期限）后持本回执及辅助材料到发证窗口领取结果。

辅助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1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	0

（申办人签名）

（部门印章）

2023年12月27日

备注：此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

窗口咨询电话：

核准迁入登记通知书

顺德核变通内字【2023】第fs23122710893号

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300279296274G

以上公司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企业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特此通知。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1.2 资质证书

1.1.2.1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 (住所申报, 仅作办公用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296274G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注册资本: 61276.7053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
证书编号: D144147966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4 年 1 月 23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0043	

1.1.2.2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792901

企业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 (住所申报, 仅作办公用途)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28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4年10月28日

1.1.2.3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企业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建立时间				1996年12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61276.71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279296274G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10733-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职务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高育慧		职务		执行总裁	
技术负责人		郑春梅		职称或执业资格		建筑景观设计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2012年8月20日							

业务范围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发证机关（章） 2024年02月28日 No.AF 0499645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注册资金变更为：61276.7053万元。 经济类型变更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02月05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1.1.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00451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李从文	
单 位 地 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经 济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许 可 范 围：	建筑施工	
有 效 期：	2023年01月17日 至 2026年01月1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1.4 变更通知书

迁移通知书

业务编号:52300028215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已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在我局办理迁移登记手续，现将核准项目通知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440301103167551

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件号码:422326196909202833

成立日期：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五日

营业期限：永续经营

出资期限：

核准日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61276.7053

币种：人民币

企业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数：23

一般经营项目：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环境污染防治；

迁出原因：经营需要

备注：企业由深圳迁移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迁移前企业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好差评



11440606696460872C4440125017054202312271LiE

顺德区行政服务中心(东座)

接收回执

2023122716525910064



微信扫描二维码查
询办理进度。
咨询及投诉电话：
12345。

申请人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人证件号码：91440300279296274G

申请人电话：13078105684

申请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李从文

法定代表人证件号码：

受委托人姓名：梁灏星

受委托人证件号码：440602200005062117

受委托人联系电话：13078105684

经办人姓名：陈嘉辉

取件方式：窗口送达

备注：文书出具时间以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批受理开始计算

你（单位）于 2023年12月27日 申请办理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登记，经核查，符合接收要求，予以接收。本申请将于 2 个工作日内作出受理决定。

接收材料清单如下：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附件（份/页）
1	《公司登记（备案）申请书》	1	0	0
2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决定（其中股东变更登记无须提交该文件，公司章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0	0
3	变更登记事项涉及公司章程修改的，提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或者公司章程修正案，并由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公司章程或公司章程修正案上签字确认	1	0	0
4	变更事项相关证明文件	1	0	0
5	已领取纸质版营业执照的缴回营业执照正、副本	1	0	0

请于申请之日起 3 个工作日/自然日（不含特殊程序审查期限）后持本回执及辅助材料到发证窗口领取结果。

辅助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原件（份）	复印件（份）
1	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1	0

（申办人签名）

（部门印章）

2023年12月27日

备注：此文书一式两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存档。

窗口咨询电话：

核准迁入登记通知书

顺德核变通内字【2023】第Fs23122710893号

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以上公司于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经我局核准变更登记，经核准的变更登记事项如下：

登记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栋35、36层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经营范围	风景园林的规划设计，旅游规划设计，园林绿化的施工与养护，植树造林的规划设计与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环保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乡规划编制、建设工程项目规划选址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需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废水、固体废物以及污染修复等环境污染防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文化旅游项目（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生态环保技术咨询；花卉盆景的购销、租赁（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其它限制项目）；花卉苗木种植和新品种开发；企业形象策划。（以上内容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企业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事项	备案前内容	备案后内容
章程备案		章程

特此通知。



1.1.5 注册资金

注册资金：61276.7053 万人民币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666...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营业执照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营（开业）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李从文

登记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0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注册号：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61276.7053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02至04单元（住所申报，仅作办公用途）

企业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从文

成立日期：1996年12月05日

核准日期：2023年12月28日

登记状态：在营（开业）企业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森林公园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艺产品种植；花卉种植；人工造林；森林改培；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物业管理；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种植地点另设）。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13

1.2 近 3 年（2022-2024）纳税情况

年份	纳税金额（万元）	备注
2022	230.148389	
2023	1568.443149	
2024	368.022268	
2022-2024 年平均纳税	722.204602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 年-2024 年）纳税情况（税费不包括企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2.1 2022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9293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652.9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7,925.07	2,982
3	企业所得税	-11,009,041.93	0
4	印花税	57,508.3	0
5	车船税	100.45	0
6	教育费附加	350,539.32	1,278
7	增值税	10,935,376.67	42,600
8	房产税	42,071.39	0
9	地方教育附加	233,692.89	852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34,627.91	0
11	其他收入	498,066.46	0
12	车辆购置税	26,964.42	0
合 计		2,301,483.89	47,712
其中, 自缴税款		884,557.31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24,608.96元,2018年609,130.38元,2019年-34,844.25元,2020年-243,939.43元,2021年-9,954,015.92元,2022年11,900,544.1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2,338,619.87元(壹仟贰佰叁拾叁万捌仟陆佰壹拾玖圆捌角柒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1月6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1063923926629



1.2.2 2023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42738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 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652.94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4,145.75	594.34
3	企业所得税	-507,151.83	0
4	印花税	397,341.67	0
5	车船税	8.37	0
6	教育费附加	408,919.6	254.72
7	增值税	13,333,320.34	8,490.57
8	房产税	42,071.39	0
9	地方教育附加	272,613.07	169.81
1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79,107.02	0
11	其他收入	490,403.17	0
合 计		15,684,431.49	9,509.44
其中, 自缴税款		14,233,388.63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7年47,248.83元,2018年95,541.81元,2019年74,835元,2020年37,332.15元,2021年-13,500元,2022年1,557,914.67元,2023年13,885,059.0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792,789.66元(柒拾玖万贰仟柒佰捌拾玖圆陆角陆分),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9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1090522648581



1.2.3 2024 年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14327号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8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806.91	604.64
2	企业所得税	-812,326.42	0
3	印花税	316,609.1	0
4	教育费附加	17,488.67	259.13
5	增值税	570,005.88	8,637.74
6	地方教育附加	11,659.11	172.75
7	其他收入	295,610.15	0
合 计		439,853.4	9,674.26
其中, 自缴税款		115,095.4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19年136,751.4元,2020年13,611元,2023年-164,043.89元,2024年453,534.8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1,003,566.69元(壹佰万叁仟伍佰陆拾陆圆陆角玖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8月2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8292655606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5(0225)44 证明 00010651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顺德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02-25
纳税人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279296274G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2-13	¥2807671.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22	¥200541.02
印花税	2024-07-01 至 2024-12-31	2025-01-16	¥88912.79
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22	¥85946.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12-31	2024-10-22	¥57297.44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叁佰贰拾肆万零叁佰陆拾玖元贰角捌分	¥3240369.28
备 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佛山市顺德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税务机关 (盖章)

业务专用章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1.3 近3年（2021-2023）年营业收入情况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备注
2021	192629.113129	
2022	91774.310405	
2023	102537.548283	
2021-2023 年平均营业收入	128980.323939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近三年（2021-2023）度财务第三方审计报告（包含合并利润表/利润表）原件扫描件上述证明材料需清晰可见）

1.3.1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中喜财审 2022S00993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 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资产负债表	12 - 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 - 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 - 118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中喜财审 2022S00993 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园林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文科园林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1年度文科园林营业收入为 1,926,291,131.29 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 1,779,639,580.94 元，占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的 92.39%，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园林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园林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2、（1）”和“附注六、41”。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二）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1 年度，文科园林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计提了 1,538,761,680.83 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资产计提了 307,907,578.03 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 1,846,669,258.86 元。由于文科园林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六、50”及“附注六、51”。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与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文科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陈昱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单小瑞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政编码：100062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43,622,429.60	1,364,435,15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59,515,052.05	454,794,987.91
应收账款	3	741,128,723.18	833,906,011.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6,189,802.96	5,009,319.71
其他应收款	5	47,937,393.84	78,552,724.11
存货	6	317,104,896.26	379,829,201.31
合同资产	7	703,397,273.28	665,363,598.3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43,241,879.74	25,756,514.79
流动资产合计		2,262,137,450.91	3,807,647,515.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215,038,149.61	143,326,290.04
长期股权投资	10	29,584,998.68	29,379,987.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5,703,100.00	32,512,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17,929,364.91	20,240,481.59
在建工程	13	442,564,540.75	263,571,495.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	287,909.36	
无形资产	15	95,258,556.57	100,163,189.91
开发支出			
商誉	16	31,737,940.74	51,539,988.95
长期待摊费用	17	79,722,495.44	68,590,212.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305,611,881.57	36,534,794.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1,046,551,153.09	840,562,649.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89,990,090.72	1,586,421,089.93
资产总计		4,552,127,541.63	5,394,068,605.48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小凤

朱小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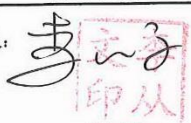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602,036,399.18	361,247,010.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281,727,896.53	340,055,657.68
应付账款	22	1,530,283,194.19	867,859,892.0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	43,590,962.84	54,675,644.92
应付职工薪酬	24	16,276,046.36	22,612,089.03
应交税费	25	3,679,304.12	16,772,924.72
其他应付款	26	75,715,376.54	67,468,978.9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34,294,818.76	1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8	97,441,156.79	49,828,042.92
流动负债合计		2,685,045,155.31	1,797,520,241.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349,629,431.67	233,396,458.34
应付债券	30	863,303,555.79	833,925,105.8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2	51,538,819.63	181,206.38
递延收益	33		604,19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13,689.37	23,360.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4,485,496.46	1,068,130,325.98
负债合计		3,949,530,651.77	2,865,650,567.02
股东权益:			
股本	34	512,767,053.00	512,760,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35	110,007,306.71	110,067,960.1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	1,094,859,170.44	1,095,009,699.71
减: 库存股	37	64,621,540.01	65,296,056.89
其他综合收益	38	-7,808,9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0	-1,246,716,126.85	666,038,163.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46,399,386.74	2,466,492,490.28
少数股东权益		56,197,503.12	61,925,548.18
股东权益合计		602,596,889.86	2,528,418,038.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552,127,541.63	5,394,068,605.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6,291,131.29	2,520,203,789.55
其中：营业收入	41	1,926,291,131.29	2,520,203,789.55
二、营业总成本		1,921,783,558.38	2,297,751,763.76
其中：营业成本	41	1,631,269,286.04	1,968,380,876.09
税金及附加	42	9,522,575.20	17,154,654.39
销售费用	43	4,199,083.78	14,869,402.48
管理费用	44	159,952,728.67	158,466,378.06
研发费用	45	59,806,546.87	79,316,028.34
财务费用	46	57,033,337.82	59,564,424.40
其中：利息费用		54,901,473.73	25,100,186.39
利息收入		8,344,258.94	12,327,271.51
加：其他收益	47	3,068,116.23	4,340,889.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205,011.62	1,503,962.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011.62	175,716.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		-591,616.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1,539,712,005.80	-41,470,161.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	-342,731,402.73	-8,603,242.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4,662,707.77	177,631,857.05
加：营业外收入	52	1,115,831.36	2,685,311.60
减：营业外支出	53	65,765,266.61	3,195,534.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9,312,143.02	177,121,634.41
减：所得税费用	54	-269,073,842.27	21,690,322.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0,238,300.75	155,431,311.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0,238,300.75	155,431,311.8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1,160,255.69	159,908,808.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78,045.06	-4,477,496.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08,900.00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08,9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08,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808,9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78,047,200.75	155,431,311.82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68,969,155.69	159,908,808.6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78,045.06	-4,477,496.8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3.24	0.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4	0.26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聂勇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小凤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6,903,484.49	2,309,784,218.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99,546,316.18	101,567,76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449,800.67	2,411,351,987.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0,870,948.48	1,784,305,425.3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870,657.26	135,736,728.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406,709.65	162,419,43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18,906,680.20	287,330,14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9,054,995.59	2,369,791,73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605,194.92	41,560,25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6,909,49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8,24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	955.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1,130,243.75	121,414,61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0,413.75	209,653,312.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2,346,835.37	154,048,86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175,403,716.22	256,431,278.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750,551.59	410,480,14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620,137.84	-200,826,832.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0,000.00	4,5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50,000.00	4,5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32,140,5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92,631,024.66	440,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112,423,536.35	96,228,45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404,561.01	1,473,569,049.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7,650,000.00	428,3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1,761,642.25	386,109,838.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769,966.33	26,190,987.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2,181,608.58	840,650,825.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222,952.43	632,918,223.5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4.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4,002,380.33	473,650,153.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2,463,812.47	828,813,659.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61,432.14	1,302,463,812.47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小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小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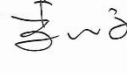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6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6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7,808,900.00			-1,912,754,230.69	-1,920,093,103.54	-5,738,045.06	-1,925,821,14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8,969,155.69	-1,668,969,155.69	-9,078,045.06	-1,678,047,200.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3,350,000.00	3,820,087.15	
1、股东投入的资本												3,350,000.00	3,3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470,087.15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7,808,900.00			7,808,900.00				
1、股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808,900.00			7,808,900.00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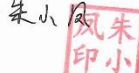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梁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庄晓凤

第 1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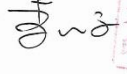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29,686,481.59	879,438,581.99	2,551,699,006.40	61,853,045.00	2,613,452,05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2,110.49	-2,669,046.84	-2,861,157.33		-2,861,157.3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29,494,371.10	876,769,535.15	2,548,737,849.07	61,853,045.00	2,610,590,894.0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418,052.35	-210,731,371.31	-82,245,358.79	72,503.18	-82,172,855.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908,808.64	159,908,808.64	-4,477,495.82	155,431,312.8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67,960.17	4,550,000.00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0,067,960.17	110,067,960.17
（三）利润分配									18,418,052.35	-370,640,179.95	-352,222,127.60		-352,222,127.60
1、提取盈余公积									18,418,052.35	-18,418,052.35			
2、对股东的分配											-352,222,127.60	-352,222,127.60	-352,222,127.6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股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6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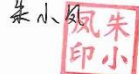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梁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庄晓凤

第 11 页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68,692.11	1,241,734,21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7,778,452.33	444,204,549.82
应收账款	1	735,371,602.68	815,825,679.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07,102.71	1,720,809.11
其他应收款	2	463,702,862.16	420,947,889.17
存货		314,221,322.83	376,651,673.73
合同资产		646,162,679.44	659,963,730.8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513,424.34	
流动资产合计		2,509,826,138.60	3,961,048,545.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3,396,424.02	71,684,564.45
长期股权投资	3	455,489,101.87	404,015,972.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6,537,712.90	19,054,440.47
在建工程		143,470,974.13	99,794,577.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763,177.43	88,925,060.4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370,760.45	5,788,22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5,611,881.57	35,558,519.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6,590,063.44	521,978,563.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7,280,095.81	1,261,849,924.40
资产总计		4,117,106,234.41	5,222,898,469.90

法定代表人：

李从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双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小凤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2,036,399.18	356,240,364.9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1,727,896.53	340,055,657.68
应付账款		1,365,475,186.41	835,353,925.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516,323.28	53,177,900.87
应付职工薪酬		13,594,325.63	16,081,810.02
应交税费		1,582,779.36	14,131,133.46
其他应付款		82,559,506.40	234,156,834.2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96,772,549.51	49,104,851.94
流动负债合计		2,485,264,966.30	1,898,302,478.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63,303,555.79	833,925,105.8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51,538,819.63	181,206.38
递延收益			604,194.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852,628.94	8,167,645.7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9,695,004.36	842,878,152.46
负债合计		3,464,959,970.66	2,741,180,630.62
股东权益:			
股本		512,767,053.00	512,760,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10,007,306.71	110,067,960.1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5,681,357.91	1,095,831,887.18
减: 库存股		64,621,540.01	65,296,056.8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149,600,337.31	680,441,325.37
股东权益合计		652,146,263.75	2,481,717,839.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117,106,234.41	5,222,898,469.90

法定代表人:

李 文 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3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 小 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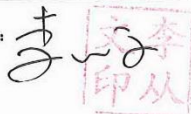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1,675,032,014.52	2,435,022,730.61
减：营业成本	4	1,378,994,234.96	1,886,954,068.95
税金及附加		9,236,641.60	16,982,475.2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0,544,452.00	142,257,301.96
研发费用		59,593,845.38	78,791,919.86
财务费用		57,314,346.67	60,104,399.01
其中：利息费用		54,722,871.20	24,915,217.19
利息收入		7,778,764.89	11,569,357.74
加：其他收益		2,977,034.19	3,722,205.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07,429.30	1,587,206.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7,429.30	258,959.7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1,616.4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15,149,809.30	-39,694,924.1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9,157,804.02	-5,798,432.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1,774,655.92	209,157,004.07
加：营业外收入		127,073.54	160.00
减：营业外支出		66,853,406.97	2,900,537.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48,500,989.35	206,256,626.51
减：所得税费用		-270,053,361.67	22,076,103.0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447,627.68	184,180,523.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447,627.68	184,180,523.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78,447,627.68	184,180,523.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1,612,900.14	2,279,949,52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527,099.70	354,691,98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139,999.84	2,634,641,51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324,631.21	1,757,184,129.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359,498.31	110,415,79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393,120.77	161,432,78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3,390,146.14	495,701,70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467,396.43	2,524,734,42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327,396.59	109,907,08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8,246.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5.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669,623.13	162,613,815.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669,623.13	243,943,017.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838,480.95	61,075,406.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265,700.00	10,73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622,485.73	231,232,876.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726,666.68	305,038,28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57,043.55	-61,095,265.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32,140,5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631,024.66	385,6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23,536.35	93,668,45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054,561.01	1,411,459,049.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5,650,000.00	418,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2,225,810.60	374,461,053.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966.33	26,190,987.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715,776.93	819,302,040.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1,215.92	592,157,008.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045,656.06	640,968,831.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9,792,915.48	538,824,084.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47,259.42	1,179,792,915.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80,441,325.37	2,481,717,83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80,441,325.37	2,481,717,839.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1,830,041,662.68	-1,829,571,57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8,447,627.68	-1,578,447,627.6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337.31	653,146,263.75

法定代表人：

李~子 文李
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6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小凤 朱
印小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2020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29,686,481.59	848,656,032.23	2,541,638,644.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2,110.49	-1,755,050.41	-1,947,160.9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29,494,371.10	846,900,981.82	2,539,691,483.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67,960.17					18,418,052.35	-186,459,656.45	-87,973,64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4,180,523.50	184,180,523.5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67,960.17							110,067,960.17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10,067,960.17							110,067,960.17	
（三）利润分配									18,418,052.35	-370,640,179.95	-352,222,127.60	
1、提取盈余公积									18,418,052.35	-18,418,052.35		
2、对股东的分配										-352,222,127.60	-352,222,127.6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股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831,887.18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80,441,325.37	2,481,717,839.28	

法定代表人：

李~子 文李
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7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小凤 朱
印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8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登记机关 北京市东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 02月 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08日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 一月 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昱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10-13
Date of birth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单位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440882198010138836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昱池
11000168478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68478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11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单小瑞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5-03-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272619850308456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03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 年 07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1.3.2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审 计 报 告

久安审字[2023]第 00024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8 号

创维大厦 C902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2676410

传真：（0755）22676410

网址：www.jiuancpa.com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6ABDBWLF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 - 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 - 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资产负债表	12 - 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 - 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 - 118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3]第 00024 号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园林”）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园林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园林，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社区高新南一道 008 号创维大厦 C902
电话：（0755）22676410

传真：（0755）22676410

邮政编码：518057
网址：www.jiuancpa.com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文科园林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2年度文科园林营业收入为917,743,104.05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724,624,391.93元,占2022年度营业收入的78.96%,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园林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园林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2、(1)”和“附注六、41”。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 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 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 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 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 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 (二) 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2年度,文科园林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长期应收款转回了19,723,410.91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资产计提了408,593,354.60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388,869,943.69元。由于文科园林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C902
电话: (0755) 22676410

传真: (0755) 22676410

邮政编码: 518057
网址: www.jiuancpa.com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9”、“附注六、49”及“附注六、50”。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与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园林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 008 号创维大厦 C902
电话：（0755）22676410

传真：（0755）22676410

邮政编码：518057
网址：www.jiuancpa.com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园林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园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园林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文科园林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园林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园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徐大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素婷

中国·深圳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创维大厦C902
电话：(0755) 22676410 传真：(0755) 22676410

邮政编码：518057
网址：www.jiuancpa.com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20,721,256.36	243,622,42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6,877,720.99	159,515,052.05
应收账款	3	1,066,341,926.73	741,128,723.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3,616,514.79	6,189,802.96
其他应收款	5	45,837,918.76	47,937,393.84
存货	6	272,618,401.25	317,104,896.26
合同资产	7	766,417,895.12	703,397,273.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36,653,933.24	43,241,879.74
流动资产合计		2,429,085,567.24	2,262,137,450.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772,429,505.86	215,038,149.61
长期股权投资	10	29,974,766.91	29,584,998.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3,675,900.00	25,703,1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16,241,296.27	17,929,364.91
在建工程	13	492,488,269.90	442,564,540.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	15,381,401.64	287,909.36
无形资产	15	89,596,574.77	95,258,556.57
开发支出			
商誉	16	29,895,353.51	31,737,940.74
长期待摊费用	17	76,807,872.83	79,722,495.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364,437,897.05	305,611,88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671,538,913.57	1,046,551,153.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2,467,752.31	2,289,990,090.72
资产总计		5,011,553,319.55	4,552,127,541.63

法定代表人：

李从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6 页

聂双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683,253,943.53	602,036,39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3,710,252.47	281,727,896.53
应付账款	22	1,856,534,848.58	1,530,283,194.1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	42,180,605.98	43,590,962.84
应付职工薪酬	24	16,061,754.26	16,276,046.36
应交税费	25	4,312,400.52	3,679,304.12
其他应付款	26	677,459,956.33	75,715,376.5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81,019,636.43	34,294,818.76
其他流动负债	28	96,758,920.12	97,441,156.79
流动负债合计		3,461,292,318.22	2,685,045,155.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320,197,500.00	349,629,431.67
应付债券	30	891,298,697.36	863,303,555.7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	6,744,892.2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32	43,442,789.83	51,538,819.6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8,893.24	13,689.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33	56,621,778.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8,314,550.76	1,264,485,496.46
负债合计		4,779,606,868.98	3,949,530,651.77
股东权益:			
股本	34	5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5	109,983,387.83	110,007,306.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	1,094,787,309.34	1,094,859,170.44
减: 库存股	37	64,335,240.80	64,621,540.01
其他综合收益	38	-9,836,100.00	-7,808,9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0	-1,615,657,275.98	-1,246,716,126.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75,621,556.84	546,399,386.74
少数股东权益		56,324,893.73	56,197,503.12
股东权益合计		231,946,450.57	602,596,889.8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011,553,319.55	4,552,127,541.63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7 页

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17,743,104.05	1,926,291,131.29
其中：营业收入	41	917,743,104.05	1,926,291,131.29
二、营业总成本		944,505,317.13	1,921,783,558.38
其中：营业成本	41	713,138,701.98	1,631,269,286.04
税金及附加	42	2,853,090.90	9,522,575.20
销售费用	43	1,562,828.79	4,199,083.78
管理费用	44	119,342,993.25	159,952,728.67
研发费用	45	25,764,232.42	59,806,546.87
财务费用	46	81,843,469.79	57,033,337.82
其中：利息费用		86,111,162.13	54,901,473.73
利息收入		6,218,187.34	8,344,258.94
加：其他收益	47	3,867,598.56	3,068,116.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389,768.23	205,011.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9,768.23	205,011.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19,723,410.91	-1,539,712,00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430,605,797.58	-342,731,402.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3,387,232.96	-1,874,662,707.77
加：营业外收入	51	12,286,861.24	1,115,831.36
减：营业外支出	52	9,901,804.87	65,765,266.6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002,176.59	-1,939,312,143.02
减：所得税费用	53	-57,840,818.07	-269,073,842.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161,358.52	-1,670,238,300.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161,358.52	-1,670,238,300.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941,149.13	-1,661,160,255.6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220,209.39	-9,078,045.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200.00	-7,808,9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200.00	-7,808,9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7,200.00	-7,808,9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27,200.00	-7,808,9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75,188,558.52	-1,678,047,200.7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70,968,349.13	-1,668,969,155.6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20,209.39	-9,078,045.0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2	-3.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2	-3.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8 页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718,739.12	656,903,484.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966,90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37,154,808.19	99,546,316.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840,453.38	756,449,800.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5,717,541.19	1,190,870,948.4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858,435.34	147,870,65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18,680.06	91,406,709.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129,379,250.74	218,906,680.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573,907.33	1,649,054,99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733,453.95	-892,605,19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45.20	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26,370,318.26	21,130,24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30,263.46	21,130,413.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43,672.18	142,346,835.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44,107,107.50	175,403,716.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50,779.68	318,750,551.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0,516.22	-297,620,137.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7,600.00	3,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7,600.00	3,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4,859,992.60	692,631,024.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1,228,679,085.31	112,423,5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7,886,677.91	808,404,561.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829,907.82	407,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24,935.66	321,761,642.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	637,270,384.54	2,769,96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1,725,228.02	732,181,608.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161,449.89	76,222,95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792,520.28	-1,114,002,380.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461,432.14	1,302,463,81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68,911.86	188,461,432.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9 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2,027,200.00			-368,941,149.13	-370,777,829.90	127,390.61	-370,650,439.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7,200.00			-368,941,149.13	-370,968,349.13	-4,220,209.39	-375,188,558.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190,519.23	4,347,600.00	4,538,119.7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4,347,600.00	4,347,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918.88	-71,861.10							-97,129.98	-97,129.98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00.00	-286,299.21					287,649.21		287,64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5,657,275.98	175,621,556.84	56,324,893.73	331,946,450.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0 页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8.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6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8.17	1,095,009,699.71	65,296,056.89			147,912,423.45	666,038,163.84	2,466,492,490.28	61,925,548.18	2,528,418,038.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7,808,900.00			-1,912,754,298.69	-1,920,893,103.54	-5,728,145.06	-1,925,821,14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8,900.00			-1,661,160,255.69	-1,668,969,155.69	-9,078,945.06	-1,678,047,200.7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3,350,000.00	3,820,087.15
1、股东投入的资本												3,350,000.00	3,3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470,087.15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3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1 页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1,623,996.20	178,868,692.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77,720.99	157,778,452.33
应收账款	1	1,002,742,183.07	735,371,602.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527,959.96	2,207,102.71
其他应收款	2	502,609,732.18	463,702,862.16
存货		272,413,279.94	314,221,322.83
合同资产		723,946,627.19	646,162,679.4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6,571.14	11,513,424.34
流动资产合计		2,711,498,070.67	2,509,826,138.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606,191,260.84	143,396,424.02
长期股权投资	3	495,756,553.23	455,489,101.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073,946.91	16,537,712.90
在建工程		188,819,801.18	143,470,974.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841,711.32	
无形资产		80,319,439.24	85,763,177.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47,548.38	5,370,760.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173,300.00	305,611,881.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5,411,537.80	436,590,06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0,585,098.90	1,607,280,095.81
资产总计		4,642,083,169.57	4,117,106,234.41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2 页

聂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0,827,960.29	602,036,399.1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710,252.47	281,727,896.53
应付账款		1,671,653,057.49	1,365,475,186.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311,424.93	41,516,323.28
应付职工薪酬		14,260,983.43	13,594,325.63
应交税费		1,346,941.32	1,582,779.36
其他应付款		730,993,814.44	82,559,506.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180,523.22	
其他流动负债		95,966,687.94	96,772,549.51
流动负债合计		3,285,251,645.53	2,485,264,966.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	
应付债券		891,298,697.36	863,303,555.7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82,974.84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42,517,872.68	51,538,819.6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95,544,502.14	64,852,628.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4,444,047.02	979,695,004.36
负债合计		4,329,695,692.55	3,464,959,970.66
股东权益:			
股本		5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983,387.83	110,007,306.71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95,609,496.81	1,095,681,357.91
减: 库存股		64,335,240.80	64,621,540.0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489,549,643.27	-1,149,600,337.31
股东权益合计		312,387,477.02	652,146,263.7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4,642,083,169.57	4,117,106,234.4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3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794,598,197.89	1,675,032,014.52
减：营业成本	4	596,011,662.11	1,378,994,234.96
税金及附加		2,726,499.99	9,236,641.6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797,520.97	130,544,452.00
研发费用		25,714,532.97	59,593,845.38
财务费用		81,914,564.95	57,314,346.67
其中：利息费用		85,923,397.10	54,722,871.20
利息收入		5,917,549.19	7,778,764.89
加：其他收益		3,651,526.17	2,977,034.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67,451.36	207,42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7,451.36	207,42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48,375.58	-1,515,149,80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0,538,031.83	-309,157,804.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037,261.82	-1,781,774,655.92
加：营业外收入		12,282,106.84	127,073.54
减：营业外支出		8,696,114.94	66,853,406.9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8,451,269.92	-1,848,500,989.35
减：所得税费用		-58,501,963.96	-270,053,361.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9,949,305.96	-1,578,447,627.6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4 页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2,628,843.59	601,612,90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338,61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455,272.13	650,527,09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7,422,735.59	1,252,139,99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42,846,695.73	1,196,324,63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77,889.90	116,359,49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33,577.13	90,393,120.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849,722.61	813,390,14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0,307,885.37	2,216,467,39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885,149.78	-964,327,396.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0,318.26	174,669,62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0,263.46	174,669,62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787,703.68	43,838,480.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53,265,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49,345.43	143,622,485.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337,049.11	240,726,66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906,785.65	-66,057,04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3,860,000.00	542,631,024.6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8,659,085.31	112,423,53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2,519,085.31	655,054,561.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9,950,107.51	385,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559,021.77	292,225,81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5,820,384.54	1,839,966.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5,329,513.82	679,715,77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189,571.49	-24,661,215.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602,363.94	-1,055,045,65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4,747,259.42	1,179,792,915.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4,895.48	124,747,259.42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第 15 页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31	652,146,26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31	652,146,26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199.21				-339,949,305.96	-339,758,78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9,949,305.96	-339,949,305.9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199.21					190,519.3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918.88	-73,211.10						-97,129.98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50.00	-286,199.21					287,64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340.80			147,912,423.45	-1,489,549,632.27	312,387,477.02



法定代表人：

李一子
文李
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6 页

聂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831,887.18	65,396,056.89			147,912,423.45	680,441,235.37	2,481,717,839.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0,300.00			110,067,960.17	1,095,831,887.18	65,396,056.89			147,912,423.45	680,441,235.37	2,481,717,839.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1,830,841,632.68	-1,829,571,575.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0,841,632.68	-1,829,571,575.5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1,578,447,637.68	-1,578,447,627.68
1、股东投入的资本											470,087.1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6,753.00			-60,653.46	-150,529.27	-674,516.88					470,087.15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2、对股东的分配									-251,594,035.00	-251,594,035.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237.31	652,146,263.75



法定代表人：

李一子
文李
印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7 页

聂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新苗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 创维大厦C9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2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何新苗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8号

经营场所
创维大厦C902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2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17日

证书序号: 0012608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徐大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9-07-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232219790702743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848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0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徐大为
1100016848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1.3.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4]第 00022 号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
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编：518057

电话：（0755）26996149

传真：（0755）26996149

网址：www.jiuancpa.com

目 录

内 容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合并利润表	8
合并现金流量表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11
资产负债表	12-13
利润表	14
现金流量表	15
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42
四、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审计报告

久安审字[2024]第 00022 号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科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文科股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文科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 层 1001-1005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 26996149 传真：(0755) 26996149 网址：www.jiuancpa.com

第 1 页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4GMYFGNTJ





1、事项描述

文科股份收入主要来自于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的建造合同。2023年度文科股份营业收入为1,025,375,482.83元，其中建造合同收入855,301,731.56元，占2023年度营业收入的83.41%，由于建造合同收入对文科股份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文科股份管理层需要对合同履约进度进行判断，包括合同交付范围、尚未完工成本、剩余工程成本和合同风险，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已完工未结算的工程成本的可收回性。因此我们将建造合同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4、（2）”和“附注六、42”。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建造合同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建造合同收入及成本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建造合同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关键合同条款，获取重大建造合同的进度确认单或结算资料，验证履约进度；
- （3）检查并复核重大建造合同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 （4）选取建造合同样本，检查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发票、材料收发单、结算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实际成本的认定；
- （5）对主要的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走访，了解工程的完工进度，并与账面记录进行比较，对异常偏差执行进一步的检查程序；
- （6）选取建造合同样本，对甲方进行函证，向甲方获取工程的形象进度；
- （7）对重大建造合同项目以及异常项目的毛利率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

（二）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

1、事项描述

2023年度，文科股份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及长期应收款计提了133,053,749.25元的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对合同履约成本、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回了43,871,421.71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值金额合计-89,182,327.54元。由于文科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合同资





产等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因此我们确定将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关于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的会计政策和披露信息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附注六、49”及“附注六、50”。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发生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评估以及相关的内部控制；

（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

（3）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估计的依据及合理性；并结合行业计提比例及前瞻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进行复核；

（4）获取评估报告，与外部评估专家进行讨论，评价其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了解其工作方法。评价评估专家所使用的方法、关键假设、参数的选择等的合理性。

（5）检查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在财务报表中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四、其他信息

文科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文科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文科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文科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文科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ENZHEN JIU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文科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文科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韩文秀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黎聪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一日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层1001-1005
电话：(0755) 26996149

传真：(0755) 26996149

邮政编码：518057
网址：www.jiuancpa.com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67,190,567.35	220,721,256.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4,379,500.00	6,877,720.99
应收账款	3	1,166,509,766.63	1,066,341,926.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	18,365,331.12	13,616,514.79
其他应收款	5	64,993,960.05	45,837,918.76
存货	6	353,340,387.50	272,618,401.25
合同资产	7	1,152,578,507.52	766,417,895.1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	45,170,040.83	36,653,933.24
流动资产合计		3,072,528,061.00	2,429,085,567.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9	1,086,737,071.97	772,429,505.86
长期股权投资	10	28,721,805.44	29,974,766.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	23,852,600.00	23,675,9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	40,926,012.43	16,241,296.27
在建工程	13	517,118,648.22	492,488,26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	13,669,771.04	15,381,401.64
无形资产	15	84,484,071.54	89,596,574.77
开发支出			
商誉	16	48,603,859.07	29,895,353.51
长期待摊费用	17	73,973,424.26	76,807,87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379,629,991.46	367,619,171.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525,814,149.79	671,538,913.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3,531,405.22	2,585,649,027.02
资产总计		5,896,059,466.22	5,014,734,59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6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六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	855,208,643.46	683,253,943.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	7,877,198.39	3,710,252.47
应付账款	22	2,387,033,923.63	1,856,534,848.5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	20,442,308.42	42,180,605.98
应付职工薪酬	24	13,096,819.00	16,061,754.26
应交税费	25	2,736,014.12	4,312,400.52
其他应付款	26	564,763,373.72	677,459,956.3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	132,867,767.53	81,019,636.43
其他流动负债	28	95,344,624.24	96,758,920.12
流动负债合计		4,079,370,672.51	3,461,292,318.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9	284,719,170.84	320,197,500.00
应付债券	30	918,691,976.10	891,298,697.3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	8,110,190.56	6,744,892.20
长期应付款	32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33	11,328,327.98	43,442,789.8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1,984,772.31	2,235,149.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	80,306,297.89	56,621,778.1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8,210,238.60	1,320,540,807.46
负债合计		5,537,580,911.11	4,781,833,125.68
股东权益:			
股本	35	6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36	109,980,187.52	109,983,387.8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	1,279,508,958.04	1,094,787,309.34
减: 库存股	38	64,296,342.08	64,335,240.80
其他综合收益	39	-9,659,400.00	-9,836,1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41	-1,764,112,824.88	-1,614,702,257.9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12,100,055.05	176,576,574.85
少数股东权益		46,378,500.06	56,324,893.73
股东权益合计		358,478,555.11	232,901,468.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896,059,466.22	5,014,734,594.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7 页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5,375,482.83	917,743,104.05
其中：营业收入	42	1,025,375,482.83	917,743,104.05
二、营业总成本		1,133,915,744.34	944,505,317.13
其中：营业成本	42	840,354,916.64	713,138,701.98
税金及附加	43	3,526,768.53	2,853,090.90
销售费用	44	6,132,614.83	1,562,828.79
管理费用	45	127,757,593.41	119,342,993.25
研发费用		29,254,958.50	25,764,232.42
财务费用	46	126,888,892.43	81,843,469.79
其中：利息费用		124,392,257.28	86,111,162.13
利息收入		6,450,740.32	6,218,187.34
加：其他收益	47	252,539.83	3,867,598.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164,602.55	389,768.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3,281.78	389,768.2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133,053,749.25	19,723,41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43,871,421.71	-430,605,797.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188,898.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7,116,547.94	-433,387,232.96
加：营业外收入	52	22,510,263.55	12,286,861.24
减：营业外支出	53	1,677,996.84	9,901,804.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284,281.23	-431,002,176.59
减：所得税费用	54	-11,677,320.65	-58,795,83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06,960.58	-372,206,340.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606,960.58	-372,206,340.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410,566.91	-367,986,131.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6,393.67	-4,220,209.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700.00	-2,027,200.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6,700.00	-2,027,200.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700.00	-2,027,2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6,700.00	-2,027,2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4,430,260.58	-374,233,540.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233,866.91	-370,013,331.1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96,393.67	-4,220,209.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0.7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李

李

李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六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5,295,480.50	762,718,73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23,966,906.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0,298,145.42	37,154,80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6,386,415.58	823,840,453.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2,779,583.64	1,165,717,541.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408,902.21	119,858,43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64,588.24	25,618,680.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01,077,086.04	129,379,25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430,160.13	1,440,573,90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043,744.55	-616,733,45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430.00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70,058,087.96	26,370,31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83,517.96	26,430,2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592,037.18	50,543,67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997,935.6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2,404,176.98	44,107,10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994,149.85	94,650,77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368.11	-68,220,51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9,981,320.76	4,347,6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250,000.00	4,347,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5,344,350.27	864,859,992.6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608,000,000.00	1,228,679,08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3,325,671.03	2,097,886,677.9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24,664,763.48	785,829,907.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0,760,512.84	68,624,93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754,553,123.43	637,270,38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9,978,399.75	1,491,725,228.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347,271.28	606,161,44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07,105.16	-78,792,520.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668,911.86	188,461,432.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061,806.70	109,668,911.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洋

李洋

李洋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332,901,468.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8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332,901,468.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176,700.00			-149,410,566.91	135,823,480.20	-9,946,393.67	125,577,08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6,700.00			-149,410,566.91	-149,233,866.91	-15,106,393.67	-164,430,260.5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284,757,347.11	5,250,000.00	290,007,347.11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184,731,320.76						284,731,320.76	5,250,000.00	289,981,320.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200.31	-9,672.06						-12,872.37		-12,872.37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898.72					38,898.72		38,898.7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853.00			109,980,187.52	1,279,508,958.04	64,296,342.08	-9,659,400.00		147,912,423.45	-1,764,112,824.88	312,100,855.05	46,378,500.06	358,478,555.1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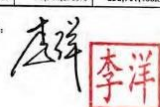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2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12,767,853.00			110,007,306.71	1,094,859,170.44	64,621,540.01	-7,808,900.00		147,912,423.45	-1,246,716,126.85	546,399,286.74	56,197,503.12	602,596,889.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2,027,200.00			-367,986,131.12	-369,822,811.89	127,390.61	-369,695,42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7,200.00			-367,986,131.12	-370,013,331.12	-4,220,209.39	-374,233,540.5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190,519.23	4,347,600.00	4,538,119.2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4,347,600.00	4,347,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918.88	-73,211.10						-97,129.98		-97,129.98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50.00	-286,299.21					287,649.21		287,64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853.00			109,983,387.83	1,094,787,309.34	64,335,240.80	-9,836,100.00		147,912,423.45	-1,614,702,257.97	176,576,574.85	56,324,893.73	232,901,468.5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375,989.57	181,623,99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79,500.00	6,877,720.99
应收账款	1	1,102,702,932.04	1,002,742,183.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5,362,495.12	20,527,959.96
其他应收款	2	1,080,003,485.77	502,609,732.18
存货		316,116,503.17	272,413,279.94
合同资产		992,472,111.75	723,946,62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39,476.30	756,571.14
流动资产合计		3,752,152,493.72	2,711,498,070.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16,472,579.28	606,191,260.84
长期股权投资	3	507,153,164.68	495,756,553.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50,000.00	15,0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53,180.06	15,073,946.91
在建工程		208,572,323.22	188,819,801.1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676,452.15	14,841,711.32
无形资产		75,285,465.51	80,319,439.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14,366.92	4,947,548.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592,105.82	367,354,574.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2,422,557.18	145,411,537.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56,392,194.82	1,933,766,373.61
资产总计		5,908,544,688.54	4,645,264,444.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第 12 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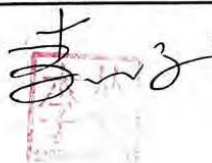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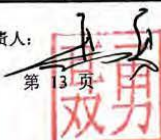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9,736,345.08	680,827,960.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7,877,198.39	3,710,252.47
应付账款		2,089,978,517.70	1,671,653,057.4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443,384.75	40,311,424.93
应付职工薪酬		10,010,146.59	14,260,983.43
应交税费		271,314.24	1,346,941.32
其他应付款		986,346,070.73	730,993,814.4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7,961,618.43	46,180,523.22
其他流动负债		94,473,179.20	95,966,687.94
流动负债合计		4,184,097,775.11	3,285,251,645.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
应付债券		918,691,976.10	891,298,697.36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97,815.51	6,582,974.84
长期应付款		153,069,502.92	
预计负债		11,208,957.89	42,517,872.68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01,467.82	2,226,256.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865,318.92	95,544,502.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98,035,039.16	1,046,670,303.72
负债合计		5,382,132,814.27	4,331,921,949.25
股东权益:			
股本		612,767,053.00	512,767,053.00
其他权益工具		109,980,187.52	109,983,387.83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80,331,145.51	1,095,609,496.81
减: 库存股		64,296,342.08	64,335,240.8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7,912,423.45	147,912,423.45
未分配利润		-1,560,282,593.13	-1,488,594,625.26
股东权益合计		526,411,874.27	313,342,495.0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08,544,688.54	4,645,264,444.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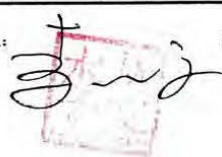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876,359,267.13	794,598,197.89
减：营业成本	4	710,057,925.50	596,011,662.11
税金及附加		3,306,273.99	2,726,499.9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6,967,267.10	103,797,520.97
研发费用		29,197,865.09	25,714,532.97
财务费用		58,665,185.26	81,914,564.95
其中：利息费用		105,755,232.39	85,923,397.10
利息收入		55,386,369.69	5,917,549.19
加：其他收益		241,359.73	3,651,526.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646,610.45	267,451.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6,610.45	267,451.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2,454,713.49	30,148,375.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747,868.34	-420,538,031.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8,898.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2,465,226.05	-402,037,261.82
加：营业外收入		20,735,425.36	12,282,106.84
减：营业外支出		1,416,205.69	8,696,114.9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146,006.38	-398,451,269.92
减：所得税费用		-11,458,038.51	-59,456,981.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87,967.87	-338,994,287.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687,967.87	-338,994,287.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1,687,967.87	-338,994,287.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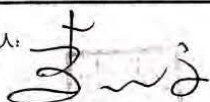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七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2,219,170.45	622,628,843.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2,789.66	12,338,619.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7,991,692.54	1,892,455,27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81,003,652.65	2,527,422,735.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246,012.19	1,042,846,695.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967,766.91	102,577,889.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05,790.03	25,033,57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4,073,626.30	1,969,849,722.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0,193,195.43	3,140,307,88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189,542.78	-612,885,149.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970.00	59,94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0,087.96	23,370,318.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64,057.96	23,430,263.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71,085.86	37,787,70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50,000.00	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49,34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21,085.86	121,337,04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42,972.10	-97,906,785.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4,731,320.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84,030,733.15	853,8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000,000.00	1,228,659,085.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762,053.91	2,082,519,08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2,294,571.19	739,950,107.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178,300.93	49,559,021.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3,209,373.43	635,820,384.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682,245.55	1,425,329,51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79,808.36	657,189,57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6,762.32	-53,602,363.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4,895.48	124,747,259.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78,133.16	71,144,895.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2023年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340.80			147,912,423.45	-1,488,594,625.26	313,342,49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340.80			147,912,423.45	-1,488,594,625.26	313,342,495.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71,687,967.87	213,069,379.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687,967.87	-71,687,967.87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200.31	184,721,648.70	-38,898.72					284,757,347.11
1、股东投入的资本	100,000,000.00				184,731,320.76						284,731,320.7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200.31	-9,672.06						-12,872.37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8,898.72					38,898.72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2,767,053.00			109,980,187.52	1,280,331,145.51	64,296,342.08			147,912,423.45	-1,560,282,593.13	526,411,874.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6 页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2022年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337.31	652,146,26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2,767,053.00			110,007,306.71	1,095,681,357.91	64,621,540.01			147,912,423.45	-1,149,600,337.31	652,146,263.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338,994,287.95	-338,994,28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8,994,287.95	-338,994,287.9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3,918.88	-71,861.10	-286,299.21					190,519.23
1、股东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3,918.88	-73,211.10						-97,129.98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50.00	-286,299.21					287,649.21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12,767,053.00			109,983,387.83	1,095,609,496.81	64,335,240.80			147,912,423.45	-1,488,594,625.26	313,342,495.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第 17 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0886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洛

成立日期
2001年03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18号
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刘洛

主任会计师
刘洛

经营场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高新南四道18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1001-1005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52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字[1997]100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年12月17日

证书序号:0021200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韩文秀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1-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29281980010222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韩文秀 440300480059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48005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年 月 日
/ /



姓名: 吴黎颖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1-11-2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广东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4030419911120002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黎颖 440300360016

证书编号: 440300360016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吴黎颖
 440300360016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项目名称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前广场改造项目景观工程
合同名称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前广场改造项目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国贸春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详细地址	位于深圳罗湖区人民南商圈，靠近 1 号地铁线国贸站，其中 C 出口直通国贸裙楼 1 楼。项目西侧为人民南路，东侧为国贸街，南侧为嘉宾路。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工程不得转包、挂靠、违法分包。若我司存在上述违法行为，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司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解除合同。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投标单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章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董事长//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时间：2025 年 5 月 8 日

注：

- 1、此表必须由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共同签署；
- 2、投标单位的董事长和法定代表人应按相关规定在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登记备案。

第2章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近五年同类工程业绩一览表

序号	合同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项目经理	工程类别	工程地点	建设单位	项目规模重要 指标描述	项目获奖情况
1	粤海体育休闲 公园(二期)新 建工程	12326.7042 2	2023 年 12 月 29 日	袁芳芳	风景园林 工程	深圳市 罗湖区	深圳市罗湖区 建筑工务署	占地面积 12.16 万平方 米	/
2	深圳市体育中 心改造提升工 程项目(一期) 室外园林景观 工程	10428.4794 53	2024 年 9 月 30 日	李俊	园林景观 工程	深圳市 福田区	深圳市体育中 心运营管理有 限公司	项目室外园林 风景工程总面 积约 14.3 万 平方米	/
3	新洲河流域水 环境提升工程 (五洲宾馆至 北环大道段)	6952.08386 5	2023 年 11 月 8 日	刘添烛	园林景观 工程	深圳市 福田区	中冶华天南京 工程技术有限 公司	长度约 6.1KM	/
4	深圳泰伦广场 项目园林景观 专业分包工程	3893.87426 6	2022 年 4 月 22 日	唐海红	园林景观 工程	深圳市 南山区	中国建筑一局 (集团)有限 公司	建筑面积: 298497.32 平 方米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 学会科学技术奖园 林工程奖铜奖

5	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	1637.13	2021 年 11 月 25 日	谢小成	园林景观工程	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奋斗者主题广场面积 11836m ² 记忆馆展厅面积 340 m ²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	-----------------------	---------	------------------	-----	--------	--------	---------------	---	--------------------------------

备注：1、提供的业绩信息越多，越有利于招标人对投标人的了解，但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

3、按顺序提供每项业绩的证明资料：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的关键页【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规模、工程内容、合同造价、合同签字页及涉及项目经理名字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其它内容可不附】，若未附证明材料或表格中填写的内容（如合同金额，竣工时间等）与证明材料不一致，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2.1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2.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3-48-01-012158004001

标段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2326.704220万元

中标工期: 375天

项目经理(总监): 袁芳芳



本工程于 2021-07-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01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bidding agent, located below the signature line.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06

A red square seal impression containing the name '刘军' (Liu Jun) in seal script, located below the date.

查验码: 304485612474110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1.2 施工合同

SFD-2015-04

正本

粤海体育二期 2021-004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北临新秀路、东临秀南街、南临深圳河,为原东益汽车交易广场所在地块,占地面积 12.16 万平方米,含下沉绿地、主入口广场、北入口广场、康体活动空间、运动场区、亲水活动空间、供水文化展示空间等。

(一)拆除工程: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人行道、检修车道面层、花池、灌木、围墙、现状混凝土结构,迁移乔木,翻新部分围墙等。

(二)建(构)筑物:新建三座钢结构公厕共 419 平方米、水池设备房 63 平方米、钢结构交水点连廊 224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 1083 平方米、垂直交通平台 112 平方米、栈道接驳平台 107 平方米,交水点建筑外立面挂穿孔铝板,局部挂玻璃幕墙等。

(三)园建:新铺花岗岩路面 18396 平方米、透水砖路面 1880 平方米、橡胶地面 1675 平方米、混凝土路面 10709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混凝土面层 4174 平方米、路牙 11282 米,安装钢结构特色廊架 125 平方米、围栏 1017 米、运动场围网 516 米,垂直交通平台铺木地板,自行车栈道、电箱外包不锈钢板,新建五人足球场 6 个、草地羽毛球场 4 个、草地排球场 2 个、草地门球场 1 个、草地滚球场 1 个、保安亭 3 座、景墙等,安装电动伸缩门、成品垃圾桶、储物柜、游乐设施、螺旋阶梯水景、健身器材、特色坐凳、入口 LOGO、标识系统等。

(四)绿化:种植蓝花楹、特选仁面子、紫花风铃木、大腹木棉、加拿利海枣等乔木 1335 株,种植丛生小叶紫薇、丛生琴叶榕、紫锦木等灌木 1130 株,种植钢竹 932 米,种植吊竹梅、金叶假连翘、鸭脚木等垂直绿化 476 平方米,种植泰国龙船花、矮生紫花芦莉、紫蝉、羽绒狼尾草等地被 75061 平方米,铺设雨花石园路 161 平方米,绿化清理 74933 平方米,微地形塑造 37467 立方米,种植土换填等。

(五)电气:包括强电和弱电。

1. 强电:安装 500kVA 组合型成套箱式变电站 1 座、配电箱 28 台、电缆手孔井 206 座、低压灯安全隔离变压器 25 台、多功能灯杆 6 套、足球场灯 18 套、羽毛球场灯 36 套、LED 草坪灯 353 套、庭院灯 36 套、LED 灯带 4647 米、自行车道 LED 埋地灯 10314 套、LED 驱动电源 110 个等。

2. 弱电:包括智能应急照明疏散系统、监控设备系统、WIFI 及公共信息网系统、户外 LED 全彩显示屏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智能灯控系统。

(六) 给排水：包括绿化灌溉、雾森系统、生活给水、消防给水、厕所给排水、景观排水、高架自行车道排水和水景系统。

1. 绿化灌溉：敷设 PE 塑料给水管 11817 米，安装雨量传感器、阀门箱等。
2. 雾森系统：安装雾森主机 1 台、喷头 74 个，敷设高压不锈钢管 110 米等。
3. 生活给水：敷设 PE 塑料给水管 1606 米等。
4. 消防给水：敷设球墨铸铁管 832 米等。
5. 厕所给排水：安装卫生洁具，给排水管道敷设到位。
6. 景观排水：新建污水检查井 5 座、雨水检查井 95 座、模块蓄水池 320 立方米、模块清水池 80 立方米，敷设混凝土排水管 3984 米、UPVC 排水管 573 米，安装雨水排污泵 4 台、雨水提升泵 4 台、设备间排污泵 4 台等。

7. 高架自行车道排水：敷设 UPVC 排水管 2831 米等。8. 水景系统：安装潜水泵 4 台、离心泵 16 台，敷设无缝钢管 998 米等。

(七) 水土保持：新建土袋拦挡 221 立方米、砖砌排水沟 2553 米、土质排水沟 6465 米。

(八) 海绵设施：新建旱溪 1959 平方米。

具体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一) 拆除工程：拆除现状混凝土路面、人行道、检修车道面层、花池、灌木、围墙、现状混凝土结构，迁移乔木，翻新部分围墙等。

(二) 建(构)筑物：新建三座钢结构公厕共 419 平方米、水池设备房 63 平方米、钢结构交水点连廊 224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 1083 平方米、垂直交通平台 112 平方米、栈道接驳平台 107 平方米，交水点建筑外立面挂穿孔铝板，局部挂玻璃幕墙等。

(三) 园建：新铺花岗岩路面 18396 平方米、透水砖路面 1880 平方米、橡胶地面 1675 平方米、混凝土路面 10709 平方米、自行车栈道混凝土面层 4174 平方米、路牙 11282 米等。

(四) 绿化：乔木共 1335 株，灌木 1130 株，垂直绿化 476 平方米，地被 75061 平方米，铺设雨花石园路 161 平方米，绿化清理 74933 平方米，微地形塑造 37467 立方米，种植土换填等。

(五) 安装：含强电、弱电、给排水、消防、泵房设备、绿化灌溉及雨帘系统等。

(六) 水土保持：新建土袋拦挡 221 立方米、砖砌排水沟 2553 米、土质排水沟 6465 米。

(七) 海绵设施：新建旱溪 1959 平方米。

具体的细目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平方米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

三、

期为
案编
甲方

四、

五、

六、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6 月 20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若工程未发出任何开工令，则以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因承包人的方案编制、报批报建、安全文明施工不达标等承包人原因造成无法下达开工令的情况，以甲方、监理下达的开始计算开工时间指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7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46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贰仟叁佰贰拾陆万柒仟零肆拾贰元贰角（¥123267042.2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贰万伍仟壹佰肆拾陆元捌角叁分（¥2925146.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陆佰陆拾柒万捌仟壹佰伍拾贰元陆角伍分（¥6678152.6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614 7063 3315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

发包
法定
(签
统一
地址

邮政
法定
委托
电话
传真
电子
开户
账号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9 月 27 日；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9 楼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拾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柒 份，承包人执 柒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26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36992000

传真：

传真：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

账号：0300 1060 626

场排水能力，保证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由此采取的措施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承包人负责工程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和施工破坏的原有建（构）筑物的恢复，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承包人未按专用条款 4.2 完成约定的各项工作，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应赔偿发包人损失。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袁芳芳，资格证书号：粤 144111219635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0 万元/次。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 万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自通知发出超过 20 天（含 20 天）乙方未更换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证金，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更换项目经理期间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关于项目经理的其它违约责任：

1) 项目经理应该在开工前 20 日到位，延迟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天/人，超过 10 天（含 1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证金，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 承包人按照通用条款 4.4 (1) 约定更换项目经理，续任项目经理资质须不低于前任项目经理，不得低于承包人中标承诺条件，且必须为承包单位职工。

3) 发包人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的会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现场协调会、方案论证会、专项工作碰头会等），项目经理必须到会，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到会者，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人次。

4) 项目经理必须常驻现场，若需离开施工现场 1 日以上（含 1 日）需经发包人批准。在其请假离开的时间段内应委托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全权代表其行使职权，否则视为违约，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人次。

2.1.3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粤海体育休闲公园（二期）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竣工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9日

发出日期：2023年12月29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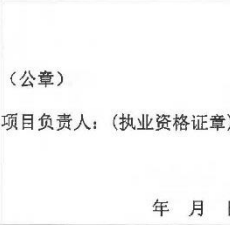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粤海体育休闲（二期）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占地面积12.16万平方米，含下沉绿地、主入口广场、北入口广场、康体活动空间、运动场区、亲水活动空间、供水文化展示空间等。	工程造价（万元）	12326.70422
结构类型	风景园林工程	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21]0015号	竣工日期	2023年2月29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监督登记号	XK2021085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署	总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青岛地矿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文宝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泰科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 其他验收文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罗建施函第[2021]0015号	齐全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	
工程竣工报告	市政管-4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市政竣·通-5	已签署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6	已签署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市政竣·通-7	已签署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已签订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每道工序完成后均由监理单位进行检查验收，质保资料及时跟进、检验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表面平整，清洁、接缝严密通顺、无积水，工程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设备安装	每道工序完成后均由监理单位进行检查验收，质保资料及时跟进、检验合格后才进行下道工序，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12月29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12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3年12月29日

2.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2.2.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80147047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428.479453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u>2023-11-11</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4-01-03</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01-08
查验码: 1177192995332258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2.2.2 施工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 SZSC-HT-2024-00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2006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 2006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由笋岗西路、上步北路、泥岗西路围合的三角形地块,项目用地面积 278092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435395.01 平方米,包括新建体育馆、改扩建体育场、现状保留建筑(游泳跳水馆、射击馆、游泳训练馆)等。

项目室外园林景观工程总面积约 14.3 万平方米(不含沥青路),其中(一期)室外园林景观工程包括:一层面积约 4.9 万平方米,二层(平台层)面积约 3.5 万平方米,地下一层(下沉庭院)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 设计施工图一期范围内(主媒体中心除外)的全部景观硬景(不含机动车道路、地面铺装垫层)、软景、功能性设施及其水电安装等项目,包括地下一层、地面一层、二层、3 栋屋面等新建景观工程及配套工程施工、新建与保留片区接驳等。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景观硬景(铺装、石笼墙、栏杆、廊架、起伏花园、配套构筑物等);景观软景(乔木、草坪、绿化种植,地形塑造、种植土回填等);景观水电安装工程(电气、给水、排水、水景工程、喷灌等);LED 屏、户外部品;原有雕塑迁移及修复;海绵城市等。具体以施工图及技术要求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户； 庭院管：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实际施工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 ____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 / 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____ / ____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符合设计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所约定的技术要求和工程质量标准。当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与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和技术标准矛盾时,以较高要求为准。

工程质量目标: 承包人获得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金奖;承包人应积极配合总承包人实现总承包合同约定的质量目标,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壹亿零肆佰贰拾捌万肆仟柒佰玖拾肆元伍角叁分
(¥ 104,284,794.53 元);

拾柒元壹角捌分 (¥2.5)

(¥ /

(¥ /

0.000.00 元)。

0.00 元)。

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

价规定:

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主

生.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 月 19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 2006 号体育中心办公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拾 份,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捌 份,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叁 份,正本副本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由承包人负责印刷和装订。

发包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9889496F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圳体育场一

承包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

层 7 区	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邮政编码: 518037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林养植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0755-83214878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传真: 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八卦岭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7441410182603575312	账号: 20344039900100000317141

D、本工程位于地铁施工安全保护区内，承包人须负责完成施工方案（含运营安全影响及防范措施可行性评估）等审查手续。

E、本工程实行“样板引路”制度，施工前应进行现场工艺试验或制作样板。工艺试验和样板由现场监理工程师组织相关单位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能组织正式施工。如果承包人未进行试验和样板，就进行工序施工，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将已施工部位拆除；如果承包人虽进行工艺试验和制作样板，但未按图纸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导致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承包人按2万元/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工程的影响，如果工艺试验和样板工程对后续施工有影响的，由此造成工期延误的不予顺延；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F、承包人通过现场工艺试验选定的工艺流程、施工方法、施工参数和质量控制标准等，均应编制现场工艺试验报告，报送监理工程师审批，并经发包人批准后才能用于施工。

G、承包人进行的工程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如果某些材料取样试验和现场工艺试验必须到外地进行，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承包人的所有差旅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H、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与发包人签订《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并封装张挂在施工现场明显位置。

I、承包人需对已完工工程和临时工程持续进行维护，对场地内积水杂物及时清理，对已完工现场进行管理和安全保护，对已完工工程持续监测，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俊，资格证书号：粤1442013201322855。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0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一致同意更换项目经理（即项目负责人）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除⑥因涉嫌非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类犯罪被羁押或判刑和⑦死亡外，承包人需按以下要求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以下二种情形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80万元/次：①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②发包人认

2.2.3 竣工验收报告

1/1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____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____

验收日期：____2024年9月30日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西路2006号	建筑面积	260843㎡	工程造价	20.4亿元
结构类型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为框架剪力墙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6层		
	2栋副馆、4栋公配配套为框架结构		地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1284主体工程、2023-1885智慧工程、2023-0534竞赛观演设施安装、2023-0095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2023-0950泛光照明工程、2023-1524装饰工程、2023-1971母架系统安装工程、2024-0207室外园林景观工程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4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53-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1、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2、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4、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5、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幕墙：含金属屋面工程）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室外工程）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衡会(建筑一组)、王必刚(建筑二组)、刘洋(智慧工程组)、邓俊荣(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张继军(机电安装组)、廖声阳(资料组)、王虎(室外工程组)
副组长	徐光明、史剑、许乾祖、李优(建筑一组);唐宇(建筑二组)、郑立坚(机电组);陈智宏(智慧工程组);吕佩蕾、吴俊峰(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邱勇洪(室外工程组);袁如旭、黄伟洁(资料组)
组员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上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刘彦忠、周志坚、张崇、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铿旭、李晓峰、贺鹏、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一组	衡会	徐光明、史剑、李优、许乾祖	李长伟、曾魁、林福荣、肖玉蓉、张雅霖、刘鹏、周京京、谢年春、孔德才、冯龙、何宏光、郭瑞、郑家燕、吴伟、房靖、李超、张明光、张维涛、朱腾、王丽军、赵伟平、陈升升
建筑工程二组	王必刚	唐宇	谭仁好、曾锦轩、李同、莫东永、朱起德、苏上泽、游豪、伍建良、蒋书豪、尤刘照、方明
建筑设备安装组	张继军	郑立坚	郑朴、吴锐辉、吴佳劲、于帅、丁涛、刘武军、文沛祥、谭巍巍、邓沛、黄宇灿、陈江、梁阵
智慧工程组	刘洋	陈智宏	刘彦忠、周志坚、张崇
体育工艺及竞赛观演组	邓俊荣	吕佩蕾、吴俊峰	郑维冰、蒋华、崔小红、李文锋、张银方、林良生、刘磊、张泽宏、方铿旭、李晓峰、贺鹏
室外工程组	王虎	邱勇洪	葛荣、李正瑞、李俊、王浩钧、王刚、刘静、刘西春、袁观雄、叶云
工程质控资料	廖声阳	袁如旭、黄伟洁	郭剑华、许楠、朱腾、王译升、齐智猛、帅聪聪、胡亮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E1-914/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面层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广场与停车场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人行道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构筑物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围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挡土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绿植墙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小品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水景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连廊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花坛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看台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符合要求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GD-E1-914/4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栽植基础工程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栽植工程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养护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衡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衡会
2	徐光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徐光明
3	王必刚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王必刚
4	史剑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部长	/	史剑
5	刘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高工	刘洋
6	邓俊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邓俊荣	/	邓俊荣
7	吕佩蕾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吕佩蕾
8	张继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高工	张继军
9	葛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高工	工程师	葛荣
10	谭仁好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仁好
11	林福荣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工程师	/	林福荣
12	廖声阳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廖声阳
13	肖玉蓉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肖玉蓉
14	李优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副院长	高工-注	李优
15	陈险峰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险峰
16	张雅霖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张雅霖
17	曾锦轩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工程师	曾锦轩
18	郑朴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工	高工	郑朴
19	吴锐辉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锐辉
20	陈智宏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智宏
21	李正瑞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李正瑞
22	刘鹏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首席设计师	高级	刘鹏
23	邱勇洪	深圳市朗程师地域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	邱勇洪
24	周京京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	周京京
25	谢年春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	谢年春
26	李同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	李同
27	何宏光	深圳市粤大明智慧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	何宏光
28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	曾魁
29	许乾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	许乾祖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30	李长伟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李长伟
31	王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王虎
32	郑立坚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郑立坚
33	郭瑞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郭瑞
34	吴俊峰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吴俊峰
35	于帅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于帅
36	苏士泽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苏士泽
37	王浩钧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王浩钧
38	房靖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	房靖
39	袁如旭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袁如旭
40	郭剑华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郭剑华
41	唐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唐宇
42	冯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龙
43	莫东永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中级	莫东永
44	朱起德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高工	朱起德
45	王刚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王刚
46	刘静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静
47	吴佳劲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负责人	中级	吴佳劲
48	丁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丁涛
49	刘武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副总监	中级	刘武军
50	文沛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管理	中级	文沛祥
51	黄伟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黄伟洁
52	许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中级	许楠
53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孔德才
54	游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中级	游豪
55	伍建良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伍建良
56	郑家燕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中级	郑家燕
57	张维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张维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58	王丽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王丽军
59	蒋书豪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幕墙负责人	/	蒋书豪
60	王泽升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泽升
61	吴伟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伟
62	李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	李超
63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张明光
64	朱腾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朱腾
65	李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李俊
66	刘西春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刘西春
67	袁观雄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	袁观雄
68	叶云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叶云
69	胡亮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胡亮
70	张银方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张银方
71	林良生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	林良生
72	刘磊	深圳市恒晟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	刘磊
73	刘彦忠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刘彦忠
74	谭巍巍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现场管理	/	谭巍巍
75	周志坚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	/	周志坚
76	张崇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高工	张崇
77	齐智猛	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齐智猛
78	赵伟平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一建	赵伟平
79	陈升升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技术	工程师	陈升升
80	帅聪聪	中建照明有限公司	资料	工程师	帅聪聪
81	郑维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郑维冰
82	蒋华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	蒋华
83	崔小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崔小红
84	李文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竞赛观演标段)	资料	/	李文锋
85	邓沛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	邓沛



* GD - E1 - 91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86	黄宇灿	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黄宇灿
87	陈江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陈江
88	梁阵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经理	/	梁阵
89	张泽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张泽宏
90	方铿旭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方铿旭
91	李晓峰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李晓峰
92	贺鹏	深圳市领先康体实业有限公司	经理	/	贺鹏
93	尤刘照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经理	/	尤刘照
94	方明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经理	/	方明
95	李勇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总工	高工	李勇波
96	郭福良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公司质量总监	高工	郭福良
97	刘程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刘程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栋综合体育馆及地下室、2栋副馆、4栋公共配套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备注：本工程总建筑面积约为260843m²，其中地上面积90851m²，地下面积169992m²，建设规模包括新建1栋综合体育馆、2栋综合体育馆副馆、相连二层平台、附属建筑3栋、4栋公共配套。其中1栋综合体育馆建筑高度约为47.185m，地上6层、地下2层，综合体育馆设计座席约15000座。2栋副馆地上2层，设计座席约2500座。综合体育馆主体结构钢屋盖为空间桁架结构，最大跨度约124m；开台屋盖钢结构为空间桁架结构，采用平行移动方式，开口平面尺寸为59.0m×33.8m，开启面积约2000m²；钢结构总用钢量约7100t。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4年9月3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4年9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陈险峰
注册号：4400030-125
有效期至：至2024年12月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全景穿透2024 (3层) 1729739611075.png



2.3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2.3.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420180001012001	
标段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建设单位: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52.083865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谭莉	
本工程于 <u>2021-12-25</u>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u>2022-03-16</u>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3-24
	
查验码: 390275287106375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3.2 施工合同

相指②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NJHT(SZ)-2017-004-ZX-0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范围从上游北环大道至闸口,长约 6.1km,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溢流污染控制、水动力强化、景观提升、管线迁改和保护及配套电气等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施工,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景观园建工程、驳岸改造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景观照明工程及自动化工程等。具体工程内容以施工图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年4月1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年9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日历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____/____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2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伍拾贰万捌佰叁拾捌元陆角伍分（¥ 69520838.65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玖拾玖万壹仟壹佰壹拾元零壹分（¥991110.0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肆万元整（¥584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玖万肆仟零陆拾元肆角玖分（¥7594060.49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

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4月1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3 份,承包人执 5 份。

发包人: (公章)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7904034604

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富春江东街 18 号

邮政编码:

电话: 025-8699110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
建邺支行

账号: 32001598900052501315

承包人: (公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

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

36 层

邮政编码: 518026

电话: 0755-36992000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号: 0039 2903 0300 1060 626

2.3.3 项目经理变更

深圳市水务工程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表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	原备案号	深福水开工备[2022]0004
合同标段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变更事项	☒ 项目经理变更 / ☐ 项目总监变更		
变更原因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招投标项目经理为谭莉，因怀孕并接近预产期，已无法继续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为了更好的履行合同，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现申请变更，变更项目经理为刘添灿，全面负责本项目的管理及施工工作。		
※变更后项目负责人姓名	刘添灿	※执业注册号	粤 1442019202001016
附 件	市场主体应向建设单位提供涉及项目负责人变更的如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并随本备案表一并上传至备案系统：①变更前后项目负责人的学历证、职称证、注册证、业绩证明等材料，以证明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资质条件不低于原项目负责人的资质条件；②变更后的项目负责人不会出现超过规定数量任职、从业资格等不低于中标承诺条件，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并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的书面承诺书；③变更后的项目总监如已任职其他项目总监，则监理单位应提供该注册监理工程师任职项目总监的全部项目的建设单位出具的同意其任职其他项目总监的书面材料；④项目负责人变更原因的佐证材料。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承诺： 1、本表填报的内容已经我单位审核并批准同意，本表填写内容真实、准确，现承诺如有任何虚假或审查不严引致相关责任，均由我单位承担。 2、市场主体已向我单位书面承诺，其任命的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任职项目数量符合有关规定，不存在超过规定数量任职行为，如有违反或不实，则本次项目负责人变更备案自行失效作废，自愿接受水行政等相关主管部门按规定予以的顶格处罚。			
以下内容由备案部门填写			
备案情况	2022年6月15日		
※温馨提示：区管水务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变更，有关单位应依据《住建部门规定》办理项目经理、总监的解锁和变更后项目经理、项目总监的锁定手续。			

工程项目管理人员变更通知书

市政管-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致：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因工作需要，对本项目有关人员作如下变更（调整）；现通知贵方，以便今后开展工作。 附件：变更（调整）人员资格证明文件 抄送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发文单位（盖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签名）：_____ 2022年5月31日				
变更 (调整) 前	姓名	业务（专业）范围（分工）	岗位职务	本人签名
	谭莉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经理	谭莉
	叶云	园林	技术负责人	叶云
	余蕙荃	安全生产	安全主任	余蕙荃
变更 (调整) 后	刘添焯	市政公用工程	项目经理	刘添焯
	林瑞君	风景园林	技术负责人	林瑞君
	黄振源	安全生产	安全主任	黄振源
监理单位审核意见：同意。 监理单位（盖章）：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_____ 注册号：A0002012028204 2022年6月/日				
建设单位审核意见：同意。 建设单位（盖章）：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2022年6月/日				

项目经理变更申请报告

致：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中标的“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工程，项目经理谭莉同志，（一级建造师证书编号：粤1442017201846572），因怀孕并接近预产期，无法继续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为保证项目施工管理的需要，我公司拟派同等具备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且工作经验丰富的刘添烛同志担任本工程项目经理，现特向贵单位递交变更项目经理申请书，项目经理变更为刘添烛同志，（一级建造师证书编号：粤1442019202001016），请予以批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1日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我方在此声明，拟变更的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项目经理刘添焯（身份证号码：430524198611014116）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该同志是我公司的正式员工，与本单位有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已为该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近年内没有任何不良记录，在办理项目经理变更手续中，所提供的资格证件均属实。

我公司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后果。

特此承诺！



施工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2022年5月31日

2.3.4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
至北环大道段）

建设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2023 年 11 月 8 日

发出日期：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段）	工程地点	新洲河沿线（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五洲宾馆至北环大道全长约1.9公里	工程造价（万元）	6952.083865万元
结构类型	景观提升工程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1日
施工许可证号	深福开工备[2022]0004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登记号	2022-fs-007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总承包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道桥维修中心桥梁检测站 深圳市港嘉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代建单位：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2023年11月1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规划验收合格证	/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	/		
消防验收意见书	/		
燃气验收合格证	/		
电梯准用证	/		
工程竣工档案认可书	/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齐全有效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管-4	合格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5	合格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6	合格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市政竣·通-7	合格
工程质量保修书	按施工合同约定执行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评价意见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对各单位评价	
对管理环节评价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章奇锋
 注册号: 3302907-AY020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同意验收 章奇锋

合格 唐以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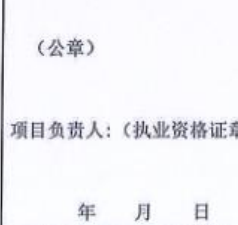
合格 孙

自评合格 刘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号: 3302907-AY020
 有效期至: 2024.12.3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号: 1442019202001016(00)
 市政
 2024.01.0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完成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章奇锋 注册号: 3302007-AY020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姓名: 贾方杰 注册号: 3202171-CS008 有效期至: 2024年12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印章) 年 月 日

2.4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2.4.1 中标通知书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 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中标函	
致：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 根据贵司，即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商”），于2020年4月13日提交的关于实施和建设深圳泰伦广场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的最终投标文件以及截止至2020年07月21日提交的所有投标补充文件，我们，即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同意在分包商满足本中标函、招标文件（包含答疑、澄清及其他补充招标文件）的要求以及对本分包工程的实施全面负责的基础上，接受分包商的投标。 2. 鉴于承包商已于2018年7月6日与深圳联想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雇主”）签订了深圳泰伦广场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主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同意根据主合同规定的条款和条件实施主工程，因此，承包商和分包商同意按照下述条件进行及完成本分包工程： (1)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基本措施项目第2.02条。 (2) 分包中标合同金额 本分包工程中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叁仟捌佰玖拾叁万捌仟柒佰肆拾贰元陆角陆分（大写）（RMB 38,938,742.66 元）（含增值税），其中不含增值税金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叁仟伍佰柒拾贰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大写）（RMB 35,723,617.12 元），按 9 %税率（分包商提交最终版报价时国家实行的税率）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人民币 叁佰贰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伍角肆分（大写）（RMB 3,215,125.54 元）。分包商明白并同意：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分包中标合同金额是分包商完成本分包工程全部工作，承包商支付给分包商的全部报酬及费用，除非合同文件另有明确约定，不做任何调整。关于分包中标合同金额，进一步说明如下：	
- 中标函 1/7 -	

顺颂

商祺！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0.8.27

致：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在此确认于2020年8月28日收到贵司签发的深圳泰伦广场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之分包中标函，并同意其所载明的条款和条件

中标人公司名称：_____
(请正楷填写，并加盖公章)

中标人公司注册地址：_____
(请正楷填写)

中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请正楷填写，并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8月28日

2.4.2 合同关键页



分包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

由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其法定注册地址于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为一方;

和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商”),其法定注册地址于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36 层,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

1. 承包商已于 2018 年 7 月 6 日与深圳联想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雇主”)就深圳泰伦广场项目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主工程”)签订了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
2. 雇主同意承包商将本分包协议书正文部分第 1 条所述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通过分包完成,该分包工程是主工程的一部分,承包商应就分包工程向雇主承担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主合同项下的责任。
3. 承包商发放分包工程招标文件时已将主合同通用条件及专用条件(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一并提供给分包商,分包商已充分了解主合同内容(主合同中涉及具体价格的条款除外),分包商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完成分包工程。

承包商接受分包商为承担分包工程所提交的投标函,并与分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分包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深圳泰伦广场项目
主工程名称:深圳泰伦广场项目总承包工程
主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C03 C04 C05 C08 C09 C10 地块

分包工程名称: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范围: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具体以雇主发放的工程图纸及工程规范为准。

分包商确认,分包工程范围内包含的暂估价项目为选择性项目,经雇主同意后,承包商有权随时取消该等暂估价项目或者将其交由其他承包商施工,分包商对此无异议且放弃提出任何工期或者价款索赔。未经工程师指示的暂估价不应计

4. 承包商特此立约向分包商保证, 将在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期限内以本合同约定的方式, 向分包商支付人民币 叁仟捌佰玖拾叁万捌仟柒佰肆拾贰元陆角陆分 (大写) (RMB 38,938,742.66 元) (含增值税) 的合同金额, 以作为分包商实施本工程的报酬, 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叁仟伍佰柒拾贰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壹角贰分 (大写) (RMB 35,723,617.12 元), 按 9 % 税率 (分包商提交最终版报价时国家实行的税率) 计算的增值税税金总额为人民币 叁佰贰拾壹万伍仟壹佰贰拾伍元伍角肆分 (大写) (RMB 3,215,125.54 元)。

5. 本合同总价含税, 其中不含税价包干, 若合同签订后涉及的税种税率根据税法要求产生变化, 含税总额应相应做调整, 调整办法如下:

(1)、分包商按照国家财税政策相关规定, 按原税率向承包商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 相对应的合同金额不作调整。

(2)、分包商按照国家财税政策相关规定, 按新税率向承包商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的, 须对开票部分涉及的合同 (结算) 金额进行相应的调整, 并按照下列公式计算调整合同 (结算) 总价:

调整合同 (结算) 总价 =

$$\begin{array}{c} \text{开具原税率增值税} \\ \text{发票的金额} \end{array} + \frac{\begin{array}{c} \text{(合同 (结算) 金额-开具} \\ \text{原税率增值税发票的金} \\ \text{额)} \end{array}}{(1+\text{原税率})} \times (1+\text{新税率})$$

6. 上述合同金额是分包商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的报酬及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遵照合同约定, 进行深化设计、完成本工程及缺陷修补工作、履行质量保修责任、提交所需资料并配合完成竣工验收备案, 除非合同另有明确约定, 合同金额不做任何调整。

7. 工程质量标准: 一次验收合格。

LEED 标准要求: 办公楼达到美国 LEED 金奖。

工程奖项要求: 达到中国一星级绿色建筑认证的标准并确保获得深圳市结构优质奖。

工程质量应满足合同规范要求、分包工程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及标准的要求, 前述要求和标准之间相互不一致的, 应按最严格标准执行。

8. 工期:

本项目总承包工程工期如下:

- a) 主工程总工期为 855 日历天;
- b) 主工程开工日期预计为: 2019 年 2 月 8 日, 详见雇主发出的开工通知;
- c) 主工程竣工日期预计为: 2021 年 6 月 11 日;

本分包工程需在主工程工期内完成, 本分包工程的具体工期要求以承包商发出的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分包商自拟的拟建工期将被视为其对雇主以及承包商的单方面承诺, 除非雇主及承包商书面逐字批准, 否则该自拟工期对雇主或承包商不发生效力, 分包商须配合及服从承包商确定的进度计划安排, 确保进度能满足主工程的工期要求。同时分包工程的工期及安排应随主工程的进度计划安排调整而作出相应的调整, 相关费用已包括在分包中标合同金额内。

主工程工期节点表:

序号	关键节点及项目	计划 开始时间	计划 完成时间	关键节点工 期(日历天)
1	开工	2019/2/8	2019/2/8	/
2.1	C03、C08 商业地下室封顶	2019/7/4	2019/12/31	181
2.2	C05 商业地下室封顶	2019/7/27	2020/3/15	233
2.3	C10 文化地下室封顶	2019/7/4	2020/2/28	240
3	T1(A 座办公楼)塔楼 封顶 (42F, 202m)	2019/9/14	2020/8/13	335
4	T2(B 座办公楼)塔楼 封顶 (28F, 133m)	2019/12/9	2020/8/17	253
5.1	C03、C08 商业裙楼封顶	2020/1/1	2020/5/31	152
5.2	C05 商业裙楼封顶	2020/3/16	2020/4/30	46
5.3	C10 文化裙楼封顶	2020/2/29	2020/6/23	116
6.1	地下室及 C03、C05、C08 商业裙楼通过消防验收	2020/10/16	2020/11/30	46
6.2	T1、T2 办公楼及 C10 文化 裙楼通过消防验收	2021/3/1	2021/3/31	31
7	竣工验收	2021/4/1	2021/4/30	30
8	竣工验收备案及工程整体 移交	2021/5/1	2021/6/11	42

9. 本分包合同协议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分包合同书连同其它分包合同的组成文件一式八份，其中，雇主执两正两副，承包商执一正一副，分包商执一正一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分包合同如需登记备案，由分包商负责完成并承担相关费用。



承包商：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周宇



分包商：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李丛文印

副本

第二册/共三册

2020-11-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

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文件

雇主

深圳联想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顾问

Adrian L. Norman Limited

工料测量师

务腾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承包商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商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八月

说明	金额(RMB¥)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 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汇总表	
	页数
清单编号1- 工程基本措施项目	1/7 1,225,366.90
清单编号2- 硬景工程	2/S 26,083,168.36
清单编号3- 软景工程	3/S 1,820,892.91
清单编号4- 机电工程	4/S 3,767,841.43
清单编号5- 造景一路景观工程	5/S 2,826,347.52
不含增值税总价(转投标函) RMB	35,723,617.12
增值税金额(转投标函) RMB	3,215,125.54
含____%增值税总价(转投标函) RMB	38,938,742.66
建设单位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朱凯	
建设单位盖章: 	
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	

1.1.2项目经理部人员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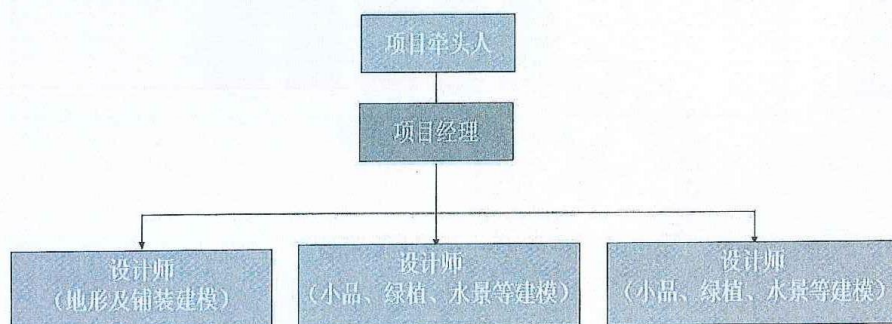
本项目项目经理部人员配置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团队一览表

	名 称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现 场	项目经理	唐海红	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周光辉	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园建施工员	廖欣	园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园建施工员	梁勇强	园建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绿化工程师	王良	绿化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绿化施工员	杨建	绿化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水电工程师	王玮	水电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硬景设计师	黄熙原	硬景设计师	中级工程师
	软景设计师	陈虹	软景设计师	中级工程师
	质检员	张莉	质检员	
	安全员	廖建彪	安全员	/
	材料员	李露芳	材料员	中级工程师
	资料员	贺苏丹	资料员	中级工程师

1.2BIM 技术组架构

1.2.1BIM 技术组人员架构



2.4.3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泰伦广场主体工程（深圳泰伦工程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中心区	建筑面积	298497.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6112395.14元
结构类型	园林景观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60460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2日		
建设单位	深圳联想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评定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均为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评为好，观感质量为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2.4.4 获奖证书



2.5 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

2.5.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10040001001

标段名称: 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 (EPC)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设计报价: 68.81万元 施工报价: 1568.32万元 合计报价: 1637.13万元

中标工期: 4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谢小成

本工程于 2021-04-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5-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27

查验码: 167756812757957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5.2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暂定价合同)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EPC）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承包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EPC）项目工程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EPC）

工程地点：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大浪街道，总投资估算价为 1923.20 万元。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土石方工程、景观构筑物、建筑立面提升改造、迁移拆除、标识系统及小品、绿化及道路提升、配套服务建筑工程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总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EPC 总承包招标，工程的设计、施工、设备采购、竣工验收以及应由 EPC 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以下方面：

（1）工程设计：方案设计（含估算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含设计调整）、详细蓝图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2）工程施工：完成全部施工内容，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

（3）项目管理：协助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建手续和相关技术文件的编制工作，协助后期工程调试、办理竣工验收备案、交付、结算审计、产权登记、保修及工程移交（含档案移交）等工作及应由中标单位完成的其他相关工作。

三、主要日期

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45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本设计技术及成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的技术规定，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应高于（或等于）国家规定年限；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工程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格为（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柒万壹仟叁佰元整（小写金额：1637.13万元）其中：设计、施工合同暂定价分别如下：

1、工程设计合同暂定价：陆拾捌万捌仟壹佰元整（大写）整（¥：68.81万元），固定下浮率：6.42%（中标报价下浮率）；

2、工程施工合同暂定价：壹仟伍佰陆拾捌万叁仟贰佰元整（大写）整（¥：1568.32万元），固定下浮率：6.42%（中标报价下浮率），其中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包含安全文明措施费和暂列金额等）。

（最终合同价根据合同约定的计价方式进行修正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价补充协议后为准；）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发包人与承包人共同指定的调解机构为：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2) 发包人或承包人一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解决争议：向发包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1、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

2、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函给发包人后；

3、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若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发包人：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账 号：

传 真：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承包人：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广东



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0755-36992000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账 号： 0039 2903 0300 1060 626

传 真： 0755-82904080

电子邮箱： e-mail@wkyy.com

邮政编码： 518026

经办人： 韩永辉 李吉飞 张建平 张瑜 王

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3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4) 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费用承担: /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 授权其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并经发包人同意明确如下: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总负责人姓名: 资格证书号: 。

承包人任命的设计负责人姓名: 吴文雯 资格证书号: 粤高职证字第 1803001015264 号。

承包人任命的施工负责人姓名: 谢小成 资格证书号: 粤 144171846573 。

(2)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 或与专用条款 4.3(1) 中任命不一致, 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 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次, 在当月的进度款中扣除。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30000 元 / 次,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除按《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行为的若干规定》规定外, 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天。

4.5 承包人人员管理

(2)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 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1、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 10000 元;

2、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 5000 元;

3、未经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 10000 元;

4、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人 5000 元;

2.5.3 竣工验收报告

2021-11-52-017

市政基础建设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记忆馆建设工程（EPC）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浪街道奋斗者广场及时尚奋斗纪念馆建设工程（EPC）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
工程规模	奋斗者主题广场面积 11836 m² 纪念馆展厅面积 340 m²	工程造价 (万元)	1297.07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	/	开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陕西地矿第二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AY126100469
设计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A144010733-6/1 A144004519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D144147966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42009197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9014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 路 工 程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 洪 工 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 化 工 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登记
道 路 工 程				
桥 梁 工 程				
排 水 工 程				
给 水 工 程				
隧 道 工 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 洪 工 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绿 化 工 程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位	职务	签名
张庆伟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庆伟
陈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张庆伟
张庆伟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建
张庆伟	大浪街道办			张庆伟
张庆伟	大浪街道办			张庆伟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各方面责任主体已按合同各项条款规定完成所要求的各项任务，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竣工验收符合法律规定程序。各方责任主体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同意交付使用。

验收日期：2021 年 11 月 25 日

承包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陈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张瑜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胡佳 年 月 日	接管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张建义 年 月 日	其他单位	 (盖章)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年 月 日



2.5.4 获奖证书



第3章 企业获奖情况

投标人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8015.70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 年 11 月	
2	桂湾片区景观工程（一期）	24800.08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银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0 年 11 月	
3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四标段	5964.80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 金 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1 年 11 月	
4	滨江新城公共空间改造提升工程总承包（EPC）	4179.50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 铜 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1 年 11 月	
5	苍溪县嘉陵江城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回水湾段）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EPC）工程	34907.63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 银 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2 年 11 月	

6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3893.87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 铜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 年 12 月	
7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3308.18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 金奖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2023 年 12 月	
8	迎改革开放 40 周年绿化品质提升项目 I 标段	5068.80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2020 年 12 月	
9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2019 年部分)施工(一标段)	4630.73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2021 年 11 月	
10	福田中心区交通设施及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I 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V 标段)	2084.08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2021 年 11 月	
11	长源绿道景观提升二期工程	1592.52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 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	2022 年 12 月	
12	民治奋斗者广场	1521.42	广东省风景园	广东省风景园	2023 年 12	

	建设及提升工程 (EPC)		林与生态景观 协会科学技术 奖(园林工程 奖) 铜奖	林与生态景观 协会	月	
13	鹅颈水库环境提 升工程项目	2002. 01	广东省风景园 林与生态景观 协会科学技术 奖(园林工程 奖) 金奖	广东省风景园 林与生态景观 协会	2023 年 12 月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数量上限为 10 项，若超过 10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10 项。

2、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获奖证书载明的获奖单位应为投标人，标明为参建单位的奖项不计；

3、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4、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3.1 广西南宁五象新区总部基地道路综合改造提升工程—景观绿化及小品工程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3.2 桂湾片区景观工程（一期）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3.3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四标段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3.4 滨江新城公共空间改造提升工程总承包（EPC）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3.5 苍溪县嘉陵江城区段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回水湾段）勘察设计施工一体化承包（EPC）工程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银奖**



3.6 深圳泰伦广场项目园林景观专业分包工程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3.7 松山湖材料实验室一期工程(第一批)工程总承包(EPC)

荣获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3.8 迎改革开放 40 周年绿化品质提升项目 I 标段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3.9 福田区花漾街区及街心花园建设工程（2019 年部分）施工（一标段）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优良样板工程**金奖**



3.10 福田中心区交通设施及空间环境综合提升工程 I 标段施工总承包工程（V 标段）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3.11 长源绿道景观提升二期工程

荣获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施工类）**金奖**



3.12 民治奋斗者广场建设及提升工程（EPC）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铜奖**



3.13 鹅颈水库环境提升工程项目

广东省风景园林与生态景观协会科学技术奖（园林工程奖）**金奖**



第4章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业绩情况、获奖情况

4.1 拟派项目经理的简历表

姓名	洪智良	性别	男	年龄	31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市政公用工程工程师
毕业院校	南昌工程学院			毕业时间	2015 年 7 月		所学专业	土木工程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10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10 年		技术特长	施工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1442021202201191 、市政公用工程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职称证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B082030801000009 56、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获奖情况	无								
作主 经要 历工	自 2015 年 7 月-至今在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								
拟派人员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位	
1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园林景观面积约 35000 m²	4517.180492	2023 年 4 月-2024 年 11 月	深圳市盐田区			项目经理	

2	深圳机场 开发区西 区工业大 楼 6#栋屋 顶花园景 观施工	工作内容包括 园建、绿化、 水电部分等	258.7008 60	2021 年 6 月-2021 年 12 月	深圳市宝安 区	项目经理
3	中心北环 路口绿化 景观提升 工程	工作内容有场 地平整、种植 花卉、草皮、 敷设电缆等	115.2579 49	2020 年 8 月-2020 年 9 月	深圳市宝安 区	项目经理
4	海天二路 街心花园 工程	建设面积约 1100 m ²	177.5424	2019 年 11 月- 2020 年 4 月	深圳市南山 区	项目经理
5	松白路西 侧（创维 数字段） 绿化提升 工程	工作内容包括 园建、苗木的 迁移及种植等	152.5907	2020 年 11 月- 2022 年 9 月	深圳市南山 区	项目经理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3、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1.1 项目经理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

姓名：洪智良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电脑号：641583597
单位编号：32031825

身份证号码：360281199407110052
单位编号：3203182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2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3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5.34		304.64	76.1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ba9d075d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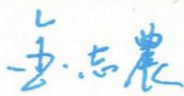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31825
单位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1.2 学历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洪智良，性别男，一九九四年七月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七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工程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3191201505003954	二〇一五年七月一日	
领取本证书即表示同意本证书背面条款		

4.1.3 职称证

C085



证书编号: B08203080100000956

姓 名: 洪智良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60281199407110052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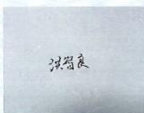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4.1.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20日 - 2025年08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洪智良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4年07月11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1191	
聘用企业: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5-02-12至2028-02-11)		
		
	个人签名: 洪智良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发日期: 2022年03月10日
签名日期: 2025.2.20		

4.1.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9) 0001749	
姓 名: 洪智良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4年07月11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5月07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07日 至 2028年05月0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1.6 业绩

4.1.6.1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4.1.6.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8-70-03-103054005001

标段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17.180492万元

中标工期: 36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1-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2-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谭月霞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12-08

郭建

查验码: 4799543064797911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4.1.6.1.2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XMSTZ-工程类-05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盐田区梅沙街道小梅沙片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1. 项目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2. 建设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3. 工程规模及特征: 叠翠湖郊野公园位于北部山林区域,是小梅沙片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个山海公园,四个活力片区”的空间结构中体现“山”景特色部分。

项目总用地面积 389021.64 平方米,叠翠湖郊野公园打造以山海一体的活力北部山林景观,规划以叠翠湖为核心,打造森林步道、溪谷碧道、登山道、科普展示中心(叠翠湖水厂)、游客服务中心、廊桥、观景平台等,生态景观为一体的郊野公园。打造集新奇、活力、运动、休闲、科普为一体的郊野公园。

本次园林景观面积约 35000 m²,本次招标范围为叠翠湖郊野公园的树木砍伐、园林景观工程,含园建工程(如森林步道、登山道、观景平台、廊桥等)、绿化工程、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含智能化管线预留预埋),具体招标范围详见《叠翠湖郊野公园施工界面划分总平面图》。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照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设计的《叠翠湖郊野公园景观设计施工图设

计》(2022 年版)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招标文件和招标过程中的答疑、澄清等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安全等各方面措施。

具体承包范围详见招标图纸及招标清单,包括发包人确认的图纸、工程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要求承包人履行的任务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叠翠湖郊野公园景观施工图图纸范围内的园林景观工程,涉及专业:园建工程(如森林步道、登山道、观景平台、廊桥、栏杆、永久支护、挡土墙等,含道路改造、土石方工程(含石方爆破)),绿化工程(如绿化草坪、绿化种植、包活、养护,以及种植土改良、地形塑造等土石方工程(含石方爆破));景观水电安装工程(如电气、给水、排水、喷灌、智能化管线预留预埋等),景观标识(含标识二次深化设计、标识采购及安装);根据图纸及招标清单要求采购及安装室外设施、户外部品(如园林小品、坐凳、垃圾桶等),施工区域内的树木砍伐施工许可证办理、砍伐、清运及弃置。不含溪谷碧道、科普展示中心(叠翠湖水厂)、游客服务中心区域的园林景观工程。

及上述所有工程的成品保护措施、施工措施、保洁以及安全文明施工等内容,相关措施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

2. 园林景观工程相关检测的费用已在合同价款内(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所采购的原材、辅材及设备的检验、检测费用,及相关检测)。

3. 园林景观工程所需机械等由承包人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内。

4. 由承包人负责园林景观工程相关图纸深化。深化图纸需经过发包人及设计单位审核确认后方可实施。图纸深化设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图纸深化所引起的本工程造价增加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 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工艺样板施工,样板经发包人确认后方可大面施工,过程中的拆改与调整、样板与大面衔接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6. 针对本工程特点制订现场综合管理措施,加强自身和相关单位的产品保护,制订现场成品验收、移交、管理流程,在交付使用之前,景观的所有物品由景观单位负责成品保护、签收及保管。如有损坏和丢失,在没有发现其他单位的责任人之前由景观施工单位承担责任。

7.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增加或取消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除非另

有约定，否则承包人应按合同文本相关要求执行；承包人不得拒绝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和本工程的其它委托指令。

8. 包含为确保工程施工和验收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工人的住宿、临时及施工用的水、电及现场办公室等）及其它所需工作均包含在招标范围内，发包人不提供场地、办公生活场所和工人住宿。

9. 所有绿化苗木进行 6 个月成活养护，在栽种及养护期间，承包人须至少每个月两次对苗木树型进行修剪，确认苗木造型满足设计要的景观效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0. 承包人须配备相应的 BIM 专业技术人员与发包人聘请的专业单位对接，并按 BIM 建设需求及时提供素材及相应模型（含竣工模型），详见《小梅沙施工招标 BIM 要求及评审要求》。

11. 由承包人对预留室外机电接驳口进行复核与处理，配合泛光照明、智能化工程、幕墙工程、精装修工程等相关专业工程，做好开孔、预留预埋及面层恢复等相关工作，上述配合工作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1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原有设施拆除、树木砍伐、土石方工程、石方爆破、园建、绿化、室外设施、园林小品、标识、廊桥、边坡、机电安装工程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_____				

4. 其他工程

— /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 — 年 — / — 月 — / — 日;

计划竣工日期: — / — 年 — / — 月 — / —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合格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合同文本规定的技术要求、施工图、国家规范、行业现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要求较高者为依据。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伍佰壹拾柒万壹仟捌佰零肆元玖角贰分
(¥45,171,804.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伍万玖仟叁佰伍拾柒元柒角肆分 (¥1,359,357.7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 (¥4,00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玖万元整 (¥4,590,000.00元)。

(5)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万元整 (¥260,000.00元)。

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适用【9】%的增值税税率。本合同项下有效签约金额不含税总价款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肆拾肆万贰仟零贰拾贰元捌角陆分 (¥41,442,022.86元)，增值税税金为¥3,729,782.06元。

鉴于我国现阶段不断深化增值税改革，增值税税率等法定事项时有变化，为避免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相关影响，依据实际情况，按“价税分离”原则计算，以不含税价作为基数，增值税税款=届时适用的最新法律规定税率×合同不含税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296274G

地址: 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海景二路 1025 号壹海国际中心 2701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5、36 层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26

法定代表人: 郭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电话: /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

传真: 0755-82904080

电子信箱: /

电子信箱: e-mail@wkyy.com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8110301011700085849

账号: 2034 4039 9001 0000 0317 141

关于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项目经理变更事宜情况说明函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由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承包施工。该项目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项目经理唐海红由于其上一个项目的甲方代建等原因, 未完成项目理解锁程序, 无法到岗履职。为确保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顺利开展各项工作, 我司经审核拟派洪智良担任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项目经理, 负责该项目施工日常管理工作。

我司承诺更换后的项目经理洪智良学历证书、注册执业资格、安全 B 证、项目经理履历等能够胜任该项目施工管理工作, 满足招标文件对项目经理的规定要求, 特此说明。

此函。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5 日



4.1.6.1.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0月7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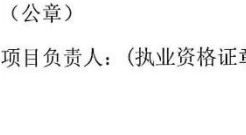
填 写 说 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叠翠湖郊野公园园林景观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0	工程造价（万元）		
结构类型	/	开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8 日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651	竣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7 日	
监督单位	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登记号	2023-010	
建设单位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	
设计单位	西城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金众工程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俊.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文件	海绵城市蓄水池分部	2023年12月31日	GD-C5-7312004	合格
	海绵城市园路广场分部	2024年05月21日	GD-C5-7312003	合格
	海绵城市绿地给排水分部	2024年07月04日	GD-C5-7312001	合格
	海绵城市绿化工程分部	2024年07月04日	GD-C5-7312002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齐全有效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森林步道道路、旧路改造、边坡、平台、廊桥、柔性网及格构梁等工程；登山道道路、平台、景观桥等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绿化工程、海绵城市等）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1. 森林步道道路、挡土墙、柔性网、平台及格构梁等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2. 登山道道路、平台及景观桥等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3. 廊桥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电箱安装6台，庭院灯73盏，草坪灯56盏，射树灯37盏等安装工程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7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1月7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7日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4年11月7日	 名：潘启钊 注册号：4404304-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签章） 2024年11月7日

4.1.6.2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工业大楼 6#栋屋顶花园景观施工

4.1.6.2.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组织的 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抽签工作已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 完成。根据抽签规则, 贵司被选定为本项目中标单位, 具体内容如下: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	人民币 2,587,008.60 元 (含税) (大写: 贰佰伍拾捌万柒仟零捌元陆角零分)
备 注	本工程合同为单价包干合同, 最终结算工程量根据施工图纸计算。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天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本项目合同。

特此通知。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8 日

4.1.6.2.2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深机城合同[2021]218号-XQ4期-194号-施工40号

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甲 方：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2021年5月25日

签 订 地 点：深圳机场信息大楼

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人 (甲方)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机场道 1011 号		
法定代表人	谢元良		
付款账户	纳税人名称：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181474T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机场支行 账 号：766657955097 联系电话：0755-23457865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深圳机场信息大楼第三层西区 301-321、第四层西区 401-424		
联系人	苏洪明	联系电话	13510112033
承包人 (乙方)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 A 栋 36 层		
法定代表人	李从文		
转账账户	纳税人名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279296274G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号：79290155200000441 电话：0755-36992075		
联系人	贺苏丹	联系电话	1582046198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深圳市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就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委托乙方施工，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二、项目地点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工业大楼 6#栋

三、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对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景观升级改造进行施工，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新建部分

1、园建部分

地面工程内容有：屋顶花园铺装贴面以及其基础施工、花池、水景（水体）、台阶、廊架，门窗、家具家私设施、景观小品（含雕塑）及其他景观构筑物的施工。

2、绿化部分

a. 涉及绿化部分工程内容包含台阶花池、平花池、成品配套摆设；

b. 屋顶绿化包含屋顶绿化种植及种植土回填的就地平衡；

3、水电部分

a. 景观区草坪灯、吸顶灯、埋地投光灯、射树灯、圆形顶灯、芦苇灯、LED 灯带、及图纸范围内背景音乐及其相关设备的安装，以及相关电气设施安装铺设；

b. 项目给排水设施施工安装，水景设备的施工安装。

二、拆除部分

按照清单对现有建筑结构、园建、绿化等进行拆除并外运，以达到施工条件。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暂定 2021 年 4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合同工期：60 日历日。

五、合同价款

1. 本工程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 2,587,008.6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为 2,373,402.39 元，增值税额为 213,606.21 元。

2. 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的施工费、材料费、税费等本项目全部费用。本合同

2. 承包人向发包人发出缺陷责任期届满通知的时间：7个工作日内；

九、双方职责

1. 甲方职责

1.1 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费用；

1.2 甲方负责对乙方承包业务的监督、协调，并对乙方工作提出意见；

1.3 负责为乙方派驻现场人员办理进出机场范围所必须的各种证件，解决乙方正常开展工作的相关需求；

1.4 因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授权人的过失，导致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本项目服务时、或使用机场提供的设施时，导致伤害或财产损失，乙方有申诉赔偿权；

1.5 甲方有义务对乙方现场工作人员进行甲方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与培训，学习培训后并由乙方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1.6 甲方有义务告知乙方现场工作人员的薪酬待遇情况，并对乙方的工资发放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避免出现拖欠工资等事件发生。

2. 乙方职责

2.1 按照合同约定，按时、高质量地完成工程项目；

2.2 遇突发事件或安全检查时，乙方必须完全配合甲方和有关部门，并指定专职人员协助工作直至完成，不另计报酬；

2.3 乙方及其员工应保证完全遵守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制定的安全管理规定；

2.4 乙方应遵守国家关于质量、环保及职业健康与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遵守甲方在上述各方面的相关规定，对违反上述规定的当事人的行为和后果承担责任；

2.5 施工期间，乙方给对参与本项目服务的员工购买人身意外险，以保证甲方在乙方工作人员索偿时不受任何责任的约束；

2.6 因乙方工作不当造成的他人受伤，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2.7 因乙方责任造成的承包区域内的设施、设备的损坏，乙方应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十、工程管理

1. 工程管理细则

乙方承诺在合同期内，认真开展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保证满足甲方的进度要求及行业质量标准。

施工现场应控制噪音、扬尘等，施工完成后应做到工完料清。

乙方在检查过程中，发现甲方的设备出现问题，有及时向甲方反应的义务。

乙方在开展作业中因操作失误损坏甲方的设施设备及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全部责任

附件 2: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书

附件 3: 深圳机场外包业务安全协议

附件 4: 深圳机场工程建设治安责任书

附件 5: 劳务工实名制和劳务工工资支付分账制承诺书

附件 6: 建设工程绿色施工环境保护和建筑节能环保承诺书

附件 7: 中标通知书

附件 8: 报价清单

3. 本合同壹式柒份, 甲方执伍份, 乙方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乙方遵守国家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与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 遵守甲方在此方面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甲 方: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 2021.5.25

乙 方: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人签章:

电 话:

传 真: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79290155200000441
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4.1.6.2.3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工 程 名 称： 深圳机场领航城工业大楼6#楼屋顶花园
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1.12.2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领航城 工业大楼 6#楼屋顶花园 景观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工程规模		合同造价 (万元)	258.70086
工程类型	园林绿化	合同工期	60 天
开工日期	2024 年 6 月 4 日	完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资 质 证 号	/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CYLZ·粤· 00151 壹
监理单位	/		/
设计单位	大地建筑事务所(国际)		A111012269

二、主要工程量清单

该项目主要为：园建（含屋顶花园铺装贴面及基础施工、花池、水景、台阶、景观小品及其他景观构筑物的施工）、绿化（含乔木、灌木、地被、种植土回填）、电气部分（草坪灯、芦苇灯、LED灯）、环境给排水。

（工程量以结算工程量为准）

（以下空白）

三、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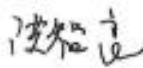
	姓 名	工作单位	职 务	签 名
	王勇群	航空城公司		王勇群
	苏忠明	航空城发展	园林工程师	苏忠明
	姚淑平	航空城发展	园林工程师	姚淑平
	侯利	大地建筑	园林设计	侯利
	凌智良	文祥园林	项目经理	凌智良
主办部门意见：		城建部门意见：		
日期：		日期：		
项目主管领导意见：				
日期：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按设计要求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内容，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4 年 12 月 2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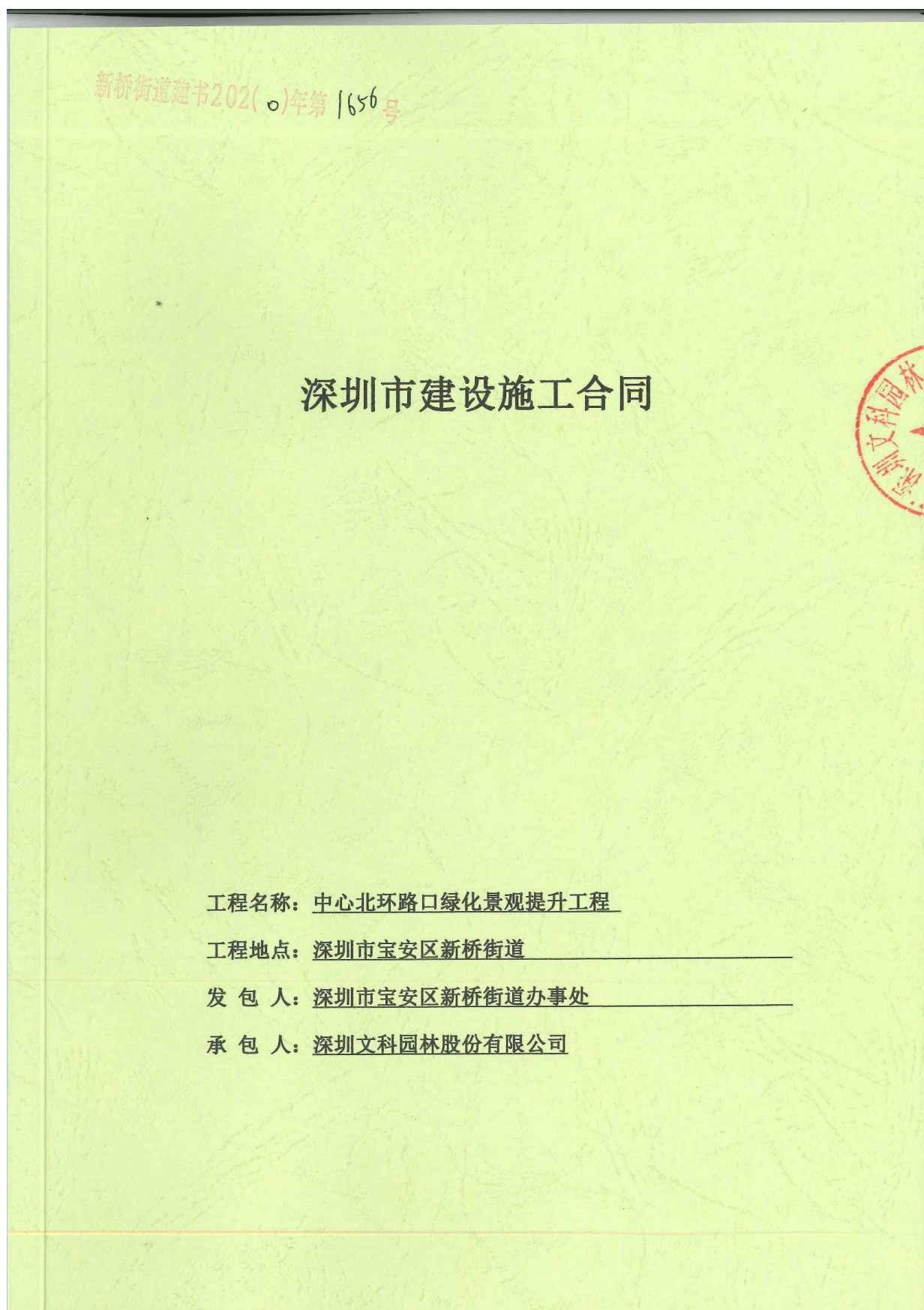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4.1.6.3 中心北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4.1.6.3.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00709012	
标段名称: 中心北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预选库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15.257949 万元	
中标工期: 15 天	
本工程于 2020-07-1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0-08-19
防伪码: 56487389722188545410200819155942844	

4.1.6.3.2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心北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审核范围详见施工图,工程量以施工图纸中的内容为主,主要内容有场地平整、种植花卉、草皮、安装绿雕、敷设电缆、安装泛光灯,新建手孔井等。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部 ☐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户 ☐ 庭院管: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m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中心北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预算造价审定书。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佰壹拾伍万贰仟伍佰柒拾玖元肆角玖分

(小写): 1152579.49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8562.7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 ■ 合同中的单价以招标控制价中项目的综合单价下浮 12 % 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除《专用条款》或者《补充条款》另有约定外,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8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十一、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中发、承包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36992000

传 真: 0755-82904080

开 户 银 行: 建设银行深圳梅林支行

账 号: 44201550900052519363

邮 政 编 码: 518026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指
应从
保持
承包
外、
费用
内
联合
坏，
三合
经
维护
由
关

分包单位资质及信誉审查；3、合同执行情况的检查监督及对施工单位的处罚与奖励等；4、遵照《宝安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和发包人的工程变更审批程序进行工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批准工程延期、变更工程单价和工程量等权力）。工程师行使上述 1-4 各项权力时，必须取得发包人的书面盖章文件方式同意，工程师单方面行使上述权力无效并由其承担其所有法律责任和损失，承包人发现工程师未经发包人批准行使上述权力，则应及时向发包人报告，否则，承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洪智良 资格证号：粤 2441819089651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与《施工投标承诺书》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1）承包人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擅自更换投标承诺书中确认的本工程项目经理（或建造师）应承担 10000 元违约金，发包人将向建设主管部门提出对其做不良记录及不合格履约评价；承包人仍需按照投标承诺书中确认的项目经理（或建造师）到位，否则按照以下第（2）点规定的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未及时到位承担违约金；（2）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未及时到位或未经发包人批准无故缺席的，承包人应承担 10000 元/（天）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以上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工程进度款或未支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不存在进度款或未支付款项，或者进度款及未支付款项不足以扣除的，承包人应当另行向发包人支付。

五、转让、分包、专业工程发包

14 分包

14.1 经发包人批准，承包人拟将下列项目进行分包施工：

(1)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 _____ 分包人：_____ / _____

(2)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 _____ 分包人：_____ / _____

(3)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 _____ 分包人：_____ / _____

上述项目施工承包人进行统一管理，不解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和义务。

15 专业工程发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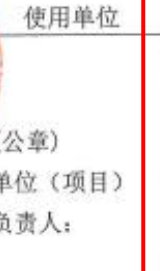
15.1 发包人将以下工程发包给专业承包人施工：

4.1.6.3.3竣工验收报告

新桥街道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中心北环路口绿化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类别	园林施工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负责人）	洪智良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负责人）	陈小兵
合同造价	115.257949 万元	建设工期	15 天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9日	竣工日期	2020年9月2日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记录 (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监理或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3 分部，经查 3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3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	共核查 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3	分部工程有关安全 和功能检测资料	共核查 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4	主要功能和安全项目 抽查	共抽查 9 项，符合要求 9 项，经处理后符合要求 9 项。	
5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符合要求 10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6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填写)	合格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使用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4.1.6.4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4.1.6.4.1 中标通知书

2019.11.11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92201909190030104001

标段名称: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发包)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南山区小型建设工程预选库发包

中标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洪智良

联系方式: 18720091759

中标价: 177.5424万元

中标工期: 90

计划开工日期: 2019-11-04 15:55

计划竣工日期: 2020-02-01 15:55

本工程于 2019-10-30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1-04

刘宇

4.1.6.4.2合同关键页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62019--025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及特征：建设面积约 1100 m²，结合周边绿化带及基地地形，栽植开花乔灌木和花境，设置景观设施及休憩设施等。

资金来源：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次承包范围建设面积约 1100 m²，结合周边绿化带及基地地形，栽植开花乔灌木和花境，设置景观设施及休憩设施等。

1. 房建工程：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u> </u>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 通风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绿化 ☐ 园林建筑
装饰、装修工程	☐ 装饰装修 ☐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u> </u> 部 ☐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u> </u> 户 ☐ 庭院管： <u> </u>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2. 市政工程: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 米
桥梁工程	☐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__ 米
隧道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___ 米 ☐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 无

3. 其它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05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2020 年 02 月 02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金额 (大写): 人民币壹佰柒拾柒万伍仟肆佰贰拾肆元整 (暂定价)

(小写): ¥1775424.00 元 (暂定价)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小写): 以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为准。

项目单价: 本工程下浮率暂定 7.53% (以审计机构出具的报告确定下浮率, 具体如下)

单项工程净下浮率:

(1) 工程造价 400 万元以下的, 下浮 7.53%;

(2) 工程造价 400 万元 (含) 以上, 1000 万元以下的下浮 15.06%;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11月4日

订立地点：南山区

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
合执法局

承包人（公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
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城管大楼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755-36992000

传 真：

传 真： 0755-82904080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浦发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

账 号： 7929 0155 2000 00441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518026

.....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线、直埋电缆、给水、排水、燃气管道及临近构筑物和建筑物的安全，必要时承包人还应采取经监理工程师批准的临时加固措施以确保安全。由此产生的费用按实际发生工程量进行结算；施工中对于须改迁的地上、地下的管线设施等，由发包人承担相关费用，并办理改迁手续，由承包人负责改迁。

交工前清洁施工现场的要求：在工程完工并签发交工证书时，承包人应从施工现场清除并转运走承包人装备、剩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设施，并保持整个现场及工程整洁，做到工完场清。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及费用承担：(1) 承包方应根据发包方的要求派员配合发包方对施工场地内所有管线、地上及地下构筑物摸底排查工作和产权单位的拆迁工作。所派人员工资包含在合同价内。

(2)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应保护测量点不受损坏，为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提供必需的临时的辅助测量人员，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四、工程管理人员

11 工程师

11.1 发包人指定的工程师姓名_____ / _____

11.3 工程师行使的其他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的权力：提出或批准分包本工程的某非主体部分、提出或批准工程延期、提出或批准变更工程单价、工程量的确认以及由发包人规定的其他权力。

12 项目经理

12.1 项目经理的姓名：洪智良

12.3 项目经理与投标书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下列方式对承包人进行处罚：本项目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承包人应按投标时的承诺委派出适合本工程管理工作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应为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应常驻施工现场管理工程、不得兼职其它项目，且每月在岗时间不少于 28 天，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处罚标准：项目经理每延迟到或未到现场，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 元/天。承包人不及时更换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每次支付 10000 元的违约金。

4.1.6.4.3竣工验收报告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名称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工程地点	南山区海天二路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开工日期	2019年11月6日
设计单位	成都传承景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0年4月15日
承包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期	131 (天)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艺国际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177.5424 (万元)
绿化内容		绿化面积	772.51 m²
工程概况: 按建设单位要求对海天二路街心花园进行施工, 工程主要内容有绿化部分:种植丛生棕榈树、红花玉蕊、紫花风铃木、罗汉竹、花境等;园建部分:石材地面铺装、入口招牌石、休闲长廊、架空桥、台阶、残疾人通行坡道等;水电部分有矮柱灯、射灯、景观灯、LED灯带、配电箱等。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竣工验收、移交、接管结论:
2020 年 1 月 23 日, 经组织建设、施工等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 工程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符合国家和地方颁布的有关工程质量法规、规范、标准的要求, 竣工资料齐全, 建设、施工等单位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办理移交接管手续。

承包单位	建设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洪智良 (盖章) 2020 年 1 月 23 日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董锋 (盖章)
设计单位	接管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朱毅 (盖章) 2020 年 1 月 23 日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初修超 (盖章)
监理单位	其他单位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周永清 (盖章) 2020 年 1 月 23 日	参加验收人员 (签名): (盖章)

同志竣工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编号: 20220508

4.1.6.4.4 获奖证书



4.1.6.5 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

4.1.6.5.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XX20200619011

标段名称：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施工）（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预选库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52.590700 万元

中标工期：30 天



本工程于 2020-06-22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0-08-27

防伪码：60289143640737328467200827145301134

4.1.6.5.2合同关键页

石岩街道政府投资建设工程项目 合同审核专用章 审核人: <u>刘 燕</u> 日期: 2020年8月7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施工)(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松白路创维人行天桥周边整治园建工程,苗木的迁移及种植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180 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施工图及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 /d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 /d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隧道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高: _____米
□桥梁工程_____座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米宽: _____米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其它:				

4. 其他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贰万伍仟玖佰零柒元整（小写：¥1525907.00元）；

其中：暂列金：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伍仟元整（小写：¥145000.00元）；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人民币（大写）捌仟元整（小写：¥8000.00元）；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万柒仟壹佰零贰元贰角贰分（小写：¥17102.22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预算审定书■合同中的单价以（除暂列金、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以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备案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或发包人预算审定书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净下浮8%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8 月 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4 份, 承包人执 4 份; 若为报建项目,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深圳国际创新中心 A 栋 36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36992000

开 户 名 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平安银行时代金融支行

账 号: 0192100288305

邮 政 编 码: 518026

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 对于相关会议或监理通知单中确定承包人限期内提供配合的事项，承包人必须及时履行，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1000—10000 元/次，同时，由此造成其他项目的工期延误或其他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9) 配合发包人协调工程施工有关的政府部门与地方管理机构的关系；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殊性、复杂性，承担由发包人发包的工程的施工协调和施工管理、因周边环境环保、绿色建筑、多个专业承包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的一切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项目经理姓名：**洪智良**，资格证书号：**二级建造师 粤 2441819089651**。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20000 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1) 本工程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与承包人承诺不一致，除该项目经理突然身故或非承包人的原因犯罪被羁押和判刑的外，其他任何情况均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合同价的 0.5% 标准支付违约金。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变更或调换了项目经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承包人按合同价的 1% 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按照承诺派遣项目经理。另外，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 2 年内再参加发包人的其他项目投标。

(2) 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天，超过 10 天（含 1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函，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发包人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的会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现场协调会、方案论证会、专项工作碰头会等），项目经理必须到会，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到会者，承包人每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并承担一般违约责任 1 次。

4.1.6.5.3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 7 月 23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
(盖章)：务中心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万元）	152.5907
结构类型	园林绿化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设计单位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施工单位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际情况

（一）组织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和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	实测实量评定	评定等级
土建工程				
安装工程				

验收签到表

项目名称：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

序号	单位名称	参加人员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市政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叶少华		
2		叶少华		
3		罗章路		
4	深圳市恒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张山	总监	18138860075
5				
6				
7	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付晓阳		18643129116
8				
9				
10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张智良		17670561243
11		苏世强		15099946221
12				
13				
14				

日期： 年 月 日

五、工程验收结论

资料齐全，现场验收合格。

根据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竣工验收
收为合格。

罗章裕 叶嘉文

根据松白路西侧(创维数字段)绿化提升工程竣工验收
收会议纪要，予以备案。最终工程量以(松白路西侧)绿化提升工程竣工验收

七城建设办: 文生 叶嘉文

验收日期: 2022 年 9 月 23 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叶嘉文	项目总监: 张少波	项目负责人: 洪毅	项目负责人: 付明
法人代表: 李从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少波 注册号 33008152 有效期 2022.12.15 深圳市恒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文李印从	

4.2 拟派项目经理获奖情况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 (万元)	获奖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177.5424	荣获 2019 年 深圳市花 镜花坛优 良样板工 程	深圳市花卉协会	2020 年 1 月	
2						
3						

备注：

1、以工程项目为单位填报，一个工程项目的获奖情况应在一行填报完成；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在本表后附上表中所列奖项的获奖证书扫描件，若有必要，投标人须提供获奖证书原件供招标人核实；

3、必须按规定的格式和对应的奖项填报，否则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

4.2.1 海天二路街心花园工程

荣获 2019 年深圳市花镜花坛优良样板工程



4.3 拟派技术负责人的简历表

姓名	赵灿杰	性别	男	年龄	34 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园林工程师
毕业院校	深圳大学			毕业时间	2016 年 7 月		所学专业	工程管理	
工程建设行业工作年限	9 年			投标人企业工作年限	9 年		技术特长	施工管理	
执业资格类型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粤 144202020210082 0、市政公用工程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	职称证			其他工程建设类执业资格证书编号及注册专业				2303003121478、 园林	
个人获奖情况	无								
作主 经要 历工	自 2016 年 7 月-至今在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技术负责人								
拟派人员近五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工程业绩合计项。（数量上限为 5 项）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	合同价 （万元）	开竣工日期 （年、月）		工程所在地		担任职位	

1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	包括园建工程、水电工程等	5617.6 160	2020 年 7 月- 2021 年 11 月	红安县	项目副 经理
---	----------------------------------	--------------	---------------	----------------------------	-----	-----------

注：1、投标人如实填写相关信息；

2、表中所有空格均要求填写，若表内项目没有内容填写的，则写“无”。

3、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3.1 技术负责人近 12 个月社保证明

姓名：赵灿杰
参保单位名称：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社保电脑号：636594771
单位编号：3203182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109030073
单位编号：32031825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2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3	32031825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4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5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6	32031825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6.72	2400	19.2	4.8
2024	07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8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09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0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1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4	12	32031825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1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2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400	9.6	2400	19.2	4.8
2025	03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32031825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0643.27	5284.64			5231.6	2092.64			523.24		137.28		309.12	77.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ba9d22b1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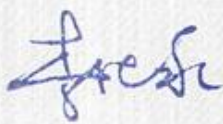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2031825
单位名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4.3.2 学历证明

成人高等教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赵灿杰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九 月 三 日生, 于二〇一四年 二 月至二〇一六年 七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业余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二〇一六年 七 月 十 日
批准文号: (86)教高3字004号		
证书编号: 105905201605000407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4.3.3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赵灿杰

身份证号：44058219910903007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园林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林业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2147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3.4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1月14日 - 2025年07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赵灿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年09月0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0820		
聘用企业: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3-13至2027-03-12)		
		
	个人签名: 赵灿杰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签名日期: 2025.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5年1月02日

4.3.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1) 0104620	
姓 名: 赵灿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1年09月03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07月2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28日 至 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4.3.6 业绩

4.3.6.1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

4.3.6.1.1 合同关键页

YJ1708

恒鄂汉工合字[0.20-57] 26号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
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发 包 人: 红安金碧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
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

签约地点: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2020-07-20

1

合同
湖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协议书	3
第一条 工程概况	3
第二条 承包范围	3
第三条 工程质量标准	4
第四条 验收	4
第五条 质量保修期	4
第六条 合同工期	4
第七条 材料供应与计价	4
第八条 合同价	6
第九条 付款时间、条件与付款方式	9
第十条 现场移交标准	9
第十一条 双方现场代表	10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1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	12
第十四条 附件	12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说明：合同中斜体字部分可按照工程项目具体情况进行修改或者删除（序号相应调整）。“□”部分可按照工程项目具体情况进行选择，在“□”中打“√”或“×”。“√”表示适用于本合同，“×”表示不适用于本合同。下划线部分如没有内容，请填写“无内容”或“/”或者“删除（序号相应调整）”。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称甲方）：红安金碧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称乙方）：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

2、工程地点：红安县经济开发区园阳快线柏林湾。

3、工程内容：本工程内容包括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的施工图及相关的补充图、设计变更等所涵盖的园建施工内容，以及甲方指定的零星园建工程。

4、承包方式：本工程在承包范围内以包工包料（部分材料甲方供应）、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包市场风险、包税金等的形式由乙方承包。

第二条：承包范围

1、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的地面铺装、人工湖（土方工程仅负责甲方指定零星土方，其他由专业公司施工）、休闲平台、花池、亭、亲水栈桥、雕塑安装、喷泉等硬景的结构、装饰及水电工程。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以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相关补充图、设计变更及现场工程师的书面指令为准。

2、无。

第三条:工程质量标准

1、乙方严格按照图纸、经甲方下发的设计变更、技术交底及国家、行业及当地规范施工,达到合格要求,其它按通用条款执行。

2、无。

第四条:验收

1、按通用条款执行。

2、无。

第五条:质量保修期

1、本合同工程保修期为两年,其它按通用条款执行。

2、无。

第六条: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本工程开工日期暂定为2020年07月01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开工令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工程根据甲方签发开工令(附施工范围图)确定的施工范围进行结算、验收、计算保修期的起止时间、支付工程结算款和工程质保金。

2、合同总工期:912(包含冬歇期)个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展示区 60 日历天,满足甲方的工程进度节点。

在甲方签发开工令确定的施工范围内,甲方可以根据现场的施工条件,合理安排进行分段或分批施工,乙方应按甲方现场管理代表下发的分段或分批施工指令组织施工,不得要求额外增加任何费用。

3、除本合同中约定的具体节点工期之外,其他工程对应甲方签发开工令范围的节点工期天数以及开工范围内的分段或分批工期天数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七条:材料供应与计价

1、乙方在投标过程中已仔细看过招标样板,并熟知甲方对相关材料的要求。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时间根据甲方确认的设计图纸注明的颜色、质量、质感、规格、品牌提供乙供材料实物样板,经甲方确认后封存,并由乙方按实物样板自行采购。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提供样板的,每缺一项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000 元。如乙方提供的材料

样板无法达到甲方要求，乙方承诺按照甲方提供的招标样板施工，相应施工项目成本降低的，综合单价可据实调减，相应施工项目成本增加，综合单价不作调增。

2、乙方在工程中使用的雕塑必须为附件雕塑厂家产品价格清单所约定的雕塑厂家产品，乙方应按雕塑厂家产品价格清单所列价格自行采购，如清单中无相应雕塑产品则由甲方审定价格后乙方采购。

未经甲方同意，严禁乙方在本合同工程中使用非双方约定厂家产品，严禁乙方以任何方式要求双方约定的雕塑供应商调整价格，否则以上情况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 万元，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材料、设备的生产厂家、品牌必须为原厂生产，禁止使用委托第三人生产后贴用品牌或翻新的材料、设备，一经发现按假冒伪劣材料、设备处理，乙方应按该部分合同约定使用材料、设备总价的 2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支付违约金后，仍应按照工程师的要求予以整改，将材料、设备向工程师报验或替换为合格的材料、设备，如未按照工程师的要求整改，甲方有权委托他人更换该材料、设备，所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因整改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还需承担工期延误的违约责任。

3、乙方应根据材料需进场的时间，在图纸下发后 7 天内，以书面形式提交甲方供应材料材料进场计划报甲方审核，计划须包含品种、规格、等级、数量、品牌及进场时间等内容。如设计变更需取消原材料计划，应在变更下发后 3 天内通知甲方（甲方供应材料已按计划进场后，因甲方设计变更所导致的相关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如因乙方未及时提交甲方供应材料进场计划或提交错漏计划，导致甲方不能及时进行甲方供应材料采购或采购错漏时，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若甲方供应材料的进场未满足乙方提交的材料进场计划的要求，属甲方原因所造成的损失和因此延误的工期责任经甲方确认后，由甲方承担。

4、乙方领用甲方供应材料的总数量=施工项目工程量×（1+总损耗率），超出此数量范围的，经双方重新核定后乙方方可领用，超出部分的材料费用由乙方承担。

5、甲方供应材料的价格结算按照同期双方签字确认的工地收货单上的材料单价执行。甲方供应材料由甲方负责运到工地，乙方在送货单上核对并签认，并由乙方负责甲方供应材料的卸车、场内运转、清点、验货、接收、保管等一切后续工作，以上工作（包括期间的损耗、损失）涉及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费用。

6、合同附件价格表中由甲方审定品牌审定价格、乙方采购的材料主材价为暂定价目，结算时按甲方审定的主材价结算，雕塑价格按雕塑厂家产品价格清单结算，主材损耗率和其他费不做调整。

7、甲方有权根据需要将附件价格表中主材作如下调整：部分乙方自购材料子目的主材改为甲方供应材料，按现场收货单的主材单价替换附件价格表相应子目的“主材费”，“主材总损耗率”及“其他费”不变，工程项目取费程序及费率按“甲方供应材料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取费程序”执行；部分甲方供应材料子目的主材改为乙方自购材料，“主材费”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主材总损耗率”及“其他费”不变，工程项目取费程序及费率按“由施工单位自购材料并负责施工的分部分项工程取费程序”执行。乙方报价时已考虑以上因素，不会藉此提出额外索赔要求。

8、根据国家、省、市的规范和相关规定要求，甲方供应材料在使用前必须进行检测的，乙方应承担完成检测工作，并在使用前将检测结果的正式报告提交给甲方，检测的费用由甲方现场管理代表在相关收费票据上签字确认后与最近的进度款一并支付。

9、除协议书另有约定外，甲方供应材料的供应、申报、验收、卸货、现场管理（含样板管理）及其他约定按通用条款中甲方代供代扣代付材料相关条款执行。

10、通用条款第 6.1 改为“除甲方供应材料及双方约定厂家、品牌外，工程施工中所需的其他材料、设备由乙方自行选择供应商并负责采购。”

第八条：合同价

1、合同暂定总价（不含甲方供应材料的金额）：伍仟陆佰壹拾柒万陆仟壹佰陆拾元（¥56176160.00）。

2、计价方法

2) 按以上计价方式计算的工程造价包含的内容: 人、材(不含甲方供应材料)、机费用、工程及材料(乙方自行采购的材料)所须的各种检测费及试验费、各种材料加工费及损耗费、卸车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技术处理费、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雨季或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垃圾清运到甲方指定点堆放费用、工程完工验收前清洁费、 / 、综合管理费、利润、税金、远征费(如有)及其它一切费用。

4) 按以上计价方式的本合同附件中的单价已经包含了该工程项目施工图中所有的及施工图中没有说明但在施工过程中为完成该项工程必须完成的所有工作,如清单项目特征及工程内容描述存在漏项、测误亦视为已经包含在该项包干单价中,不得另增加费用。

5) 本合同执行期间, 乙方自购材料部分的主材品种、厚度与价格表主材相同的, 套用价格表中相同项目, 取费表不因任何因素而作调整; 若因市场货源不足而导致乙方自购材料部分的主材品种、厚度与价格表中不同的, 乙方必须事先报甲方批准, 甲乙双方协商主材价,



甲方(盖章):

代表人: 李从文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 李从文
年 月 日:

2020-07-20

2020-07-20



济南金碧发展有限公司
18010421000707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附件二

乙方派驻本工程现场工程管理、技术人员汇总表

单位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李从文	
项目管理架构	姓名	谭莉	赵灿杰	文珊珊		
	职务	项目经理	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421087199005050047	440582199109030073	430223198906116221		
	社保帐号	500524994	636594771	629604507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粤144171846572	工程师 B08193080100001533	工程师 粤1803003013306		
	联系电话	13612985232	13699880544	13926518234		
主要	工种	姓名	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码	社保账号	
施工	施工员	杨建	施工员 44171040000556	420983198507187818	622886168	
技术	质量员	韩杰	质量员 44171090000490	131002198903160507	631997279	
质安	安全员	余蕙荃	安全员	粤建安 C(2013)0011470	628200379	
人员	资料员	纪跃淼	资料员 JZ1703002052	445221198412164155	615627159	
清单	材料员	刘小芳	材料员 44171110006912	431224199202123089	634974059	

4.3.6.1.2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表(GC-19-3)



编号:

合同名称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项目首期临时销售展示区及首期住宅区园建工程施工合同	验收时间	2021-11-23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编号	恒鄂汉工合字20[0.20-57]026号
验收内容	红安恒大文化旅游康养城基础配套		
参加验收人员	相关部门名称及核查内容	参加人员意见及签名	
	综合管理部(工程方面,包括工程质量和材料是否满足设计和规范,工作内容是否完成,竣工资料是否具备)	同意	刘佳俊
	预决算部(成本与造价控制方面,包括竣工图是否与现场一致,涉及相关经济的资料是否齐备,有无可能影响结算造价的问题)	同意	李超
	总工程师(设计方面,是否已完成设计内容,设计是否合理,是否满足规划、消防强规要求,设计变更内容是否全部完成,是否按图施工)	同意	王娟
	合同管理部(参加主体、装修、合同金额300万及以上其他工程)(合同履约方面,是否存在需要扣罚违约情况,工期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有无延期手续)	同意	张安
	物业公司(参加主体、装修、智能化、空调、消防、园建、园林)(使用功能方面,是否存在影响业主生活方面的问题,是否存在漏水开裂等影响观感的问题)		
	营销部(主体和装修工程验收时)(使用功能方面,是否存在影响业主生活方面的问题,是否存在与销售合同不一致的问题)		
	开发部(主体和装修工程验收时)(开发报建方面,是否存在与规划或报建情况不一致的情况)		
	施工单位(核查按照合同约定的事项如签证、核价是否已经办理完成,合同要求的竣工图绘制完毕)	合格	程鹏展
验收意见	工程部重点核查包括工程质量和材料是否满足设计和规范,工作内容是否完成,竣工资料是否具备,并汇总以上部门意见,并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整改回复复备。 工程部经理: 李猛		
领导审批意见	项目总经理(签名): 年 月 日		

说明:此表一式三联,第一联施工单位,第二联工程部,第三联预决算部。

第5章 说明本项目拟使用主要材料、设备货物的采购来源

5.1 石材采购合同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o.CGHT2021 (SC)
石材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u>WKGCS202408006</u>
 甲方（采购方）： <u>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u> 乙方（供货方）： <u>湖南闽成石材有限公司</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u>小梅沙海洋馆配套用房园林景观工程项目</u>向乙方采购石材的各项条件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 （一）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及价格详见附件一《石材采购合同清单》，合同总金额为<u>¥144,183.68元</u>（大写：<u>人民币壹拾肆万肆仟壹佰捌拾叁元陆角捌分整</u>）。 （二）本合同价格为包含税金（<u>13%</u>）<u>增值税专用发票</u>）☒含运费的价格及含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履行的全部义务相应的所有费用，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其他任何费用。 （三）异形加工： □本合同产品需异形加工，乙方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异形加工图样及具体要求进行加工，人工费、加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等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格中。乙方加工成果应保证甲方施工使用，甲方可根据实际施工需要，要求乙方对加工进行合理变更或修改，乙方无条件接受。乙方发货前应以书面方式向甲方提供加工成果的多角度实物照片，经甲方确认同意后乙方方可发货，甲方的同意发货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等责任。 ☒本合同产品不需要异形加工。 （四）如分批送货，则每批订购产品数量、规格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乙方必须确保按每批次数量如数供货，累计数量不能超出本合同规定的总数量，超出部分甲方有权不予接收，乙方自行承担产品退场、运输、保管等费用及产品磨损等损失，除非另签补充协议。 第二条 产品质量保证及验收标准 （一）乙方应先向甲方及建设单位报送石材样板，石材样板经甲方书面确认后，乙方保证按照甲方及建设单位确认合格的石材样板的规格、样式及质量供货。甲方对石材样板的确认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及质保义务。 （二）乙方供货石材厚度误差不能超过±（<u>2</u>）mm，长度及宽度不允许有任何误差，如乙方供货的石材质量不能达到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质量，甲方可拒收产品、拒付货款，由此产生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保证按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样品及甲方的要求交货，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为原厂出产、全新、无损坏的产品，所有产品之品质及技术指标均符合原生产厂商标准及国家和行业有关质量技术标准。乙方须随货向甲方提供相关产品清单、质量合格证明、使用说明书及合法销售证明文件等资料，以便甲方和相关部门验收。甲方的验收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及质保义务，乙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四）乙方保证所供产品无任何权利瑕疵或质量瑕疵，所有产品均未侵犯包括他人知识产权等在内的权益，所有产品均属原生产厂商在中国大陆区域内合法生产、销售、使用的产品，且保证甲方将该等产品出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不存在任何限制。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一切款项，且由此给甲方、实际使用人或其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乙方该等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使用而得到任何减免。		
第 1 页 共 10 页		

(五) 甲方验收产品后,由本合同约定的双方指定代表在送货凭证上签字确认(他人签字无效),双方各执一份,作为对账确认的依据。

(六) 对产品标准补充约定: 石材不能有色差、射线或条纹,不能有破边、缺角、大疤痕,切割尺寸要精确,台阶路面及压顶要定厚。

(七) 本合同质保期约定:

上述产品质保期 年(其中 质保期 年),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如质保期内出现非甲方人为原因的质量等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条件免费更换或修复,并承担包括修理、调换、装卸、退货等在内的实际费用;乙方未向甲方提供及时有效售后服务,或在甲方通知其产品发生问题后[二十四]小时内仍未完成包括修复、调换或整改等在内的的工作,使得甲方无法正常使用该产品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该产品实施包括维修、拆卸、调换等在内的的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质保期内,非因甲方原因导致产品因同一原因返修超过 3 次的,甲方有权选择更换或退货;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更换要求之日起[五]日内完成更换,更换后的产品的质保期从甲方签收该更换后的产品之日起重新计算;甲方选择退货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退货要求之日起[五]日内免费为甲方退货,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包括拆除、装卸、运输、检验等在内的相关费用,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及运输

(一) 乙方必须对产品进行完整封包,保证在运输途中包装的安全可靠,适合长途运输和野蛮装卸、确保产品不损坏,产品包装不回收。

(二) 产品运输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为: 汽运 。

(三) 产品运输及装卸(勾选):

☒ 乙方负责安排产品装卸、发送货和购买运输险,装车费、运输费及保险费均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乙方承担产品装车、运输途中的一切人员及财产安全责任,在租赁车辆时必须确保车辆及司机具有合规证照、车况良好、司机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以确保运输安全。如在装车、运输过程中造成产品毁损、人员伤亡,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 甲方负责运输,乙方负责装车,装车费、包装费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格中,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协助甲方联系运输车辆,以保证石材及时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

(四) 产品灭失、毁损等风险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接收产品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在产品未验收合格或甲方拒收或者解除合同的情况下,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五)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产品所有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免除乙方上述责任。

第四条 交货期限及交货要求

(一) 交货期限采用以下第 2 方式: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 天内,乙方须完成交货。
2. 按甲方书面通知分批交货。自甲方通知乙方该批次交货之日起 10 天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交货。分批交货具体时间及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二) 交货地点: 小梅沙海洋馆配套用房园林景观工程 。

(三) 甲方代表 周豪 (签名样本 周豪) 电话 18672989633 ; 乙方代表 黄子东 (签名样本 黄子东) 电话 13667320899 , 送货单须甲方项目部指定的验收员验货签字,验收单须甲方验收员、采购员及甲方代表签字确认方有效,否则不得作为结算依据,对甲方不发生效力。

- (四) 甲方需要变更交货地点或交货日期的,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根据甲方通知和要求送货。
- (五) 若经受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交货延迟,经受一方应在自不可抗力产生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并尽全力采取补救措施。

第五条 货款结算

(一) 付款时间: 预付20%,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如乙方延迟提交本合同所需付款资料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约定,甲方收到业主方付款后支付本合同款项,因甲方财务审批程序原因或业主未及时回款致使相关款项在合同期内延迟支付的,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二) 付款方式可为转账、支票、商业汇票,具体方式由甲方选择。相关因支付产生的包括手续费、贴现费等在内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甲方只对开发票公司的账号付款。

(三) 所有送货单不得随意涂改,乙方须凭有效送货单(经甲方指定代表签字确认)及发票(详见本条第四款要求)的原件向甲方申请结算及支付。货款支付须同时具备书面合同、增值税发票(应税货物或劳务销货清单)、送货单、验收单。乙方须在每次送货验收完成后3天内将有效送货单发送至(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甲方总部采购专员 何思琳, 联系电话: 0755-36992031, 邮箱: hesilin@wkyv.com。

(四) 发票

1、甲方每次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开具税率为 13 %、内容为 石材 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以下统称“发票”),并应自开具之日起十五日内送达甲方。乙方不开具或所开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甲方开票信息详见协议尾部。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开具、送达发票的,或乙方提供虚假增值税发票或与业务项目、甲方要求不相符的增值税发票,乙方需重新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发票金额13%的违约金(可从应付货款中扣除),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无法正常抵扣而造成的损失、甲方因此所需承担的额外税局征缴的滞纳金、税金(所得税)、违约金、赔偿款等]。

3、如经生效判决/裁决认定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后 2 日内向甲方开具并送达本条第1款约定的发票,乙方未按该要求开具送达发票的,甲方有权按本条第2款约定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五) 结算金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合同,最后一笔结算款支付须经甲方审计部审计后方能支付,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主张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六) 禁止乙方通过任何形式虚报交货数量、价格。如经甲方审计发现前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虚报金额双倍的违约金;如涉及金额较大,甲方将采取包括向公安部门进行刑事报案等在内的措施以保护甲方合法权益。

(七) 最终结算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如实际送货数量超过合同数量的5%,则乙方须在送货前向甲方书面申请签订补充协议,若没有签订补充协议,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超出原合同送货材料款,乙方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主张付款违约的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 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供货,如因交货延迟导致的甲方停工损失及建设单位等第三方对甲方的罚款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须按延迟供货货款的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供货延迟达[7]日以上或乙方的迟延交货将致使甲方合同目的难以实现或将不可避免地损害甲方利益的,乙方还须按合同总金额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 如产品加工成果不符合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或产品质量验收不合格,则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退换或修复,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全额赔偿;如拒不退换或修复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且乙方须按与不合格产品数量等同的合格产品总金额的2倍向甲

方支付违约金。

(三)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对合格产品的结算确认的价款支付货款, 除非获得乙方延期付款同意或符合合同约定的顺延付款条件, 否则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四) 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 另一方仍有权违约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但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符合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部分违约可免责, 但一方迟延履行后出现不可抗力事件的除外。

(五) 若乙方在付款条件未成就的情况下, 向甲方索要货款或对甲方提起诉讼或对甲方财产进行诉讼保全的, 乙方应按货款总额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应承担甲方因此所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含法务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等]。

(六)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去甲方及业主办公场所、项目现场、政府相关部门实施包括围堵、静坐、示威、游行等在内的不利于甲方正常有序的办公或施工秩序或不利于甲方企业形象等在内的情形的, 或向建设单位或相关政府部门进行上访或投诉, 否则乙方须无条件承担本合同金额的 30% 的违约金且应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含法务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等]。

第七条 廉洁条款

(一) 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发生任何经济往来, 不能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宴请及赠送礼品, 否则甲方可对乙方处以取消供应资格、解除合同、拒绝支付货款及处以 3 倍的违约金等任何处罚, 并依法移送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二) 如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或暗示索贿, 乙方应向甲方进行举报, 举报电话: 0755-36992085、0755-36992121, 举报邮箱: audit@wkyy.com。甲方保证对举报人员予以保密并对其给予一定的经济奖励。

第八条 知识产权约定

(一) 乙方在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时, 乙方一并向甲方提供基于该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地生产、销售、许诺销售和使用的权利, 如产品涉及的知识产权已获得有关证书, 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有关知识产权权属证明或授权文件。

(二) 乙方在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时, 基于该产品或服务已经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对该产品或服务进行改进或创新, 甲方基于该产品或服务所进行的改进和创新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三) 乙方保证其合法拥有所供应产品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 所供应产品或其任何部分或其所含有的软件或该产品与其它产品一起使用后, 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因乙方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权利等合法权益产生纠纷的, 或使得甲方在售商品侵权时, 乙方应当无条件积极协助甲方迅速妥善地解决知识产权投诉、行政查处或者民事诉讼、仲裁等, 所引起的一切损害赔偿费、索赔和诉讼、仲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并由乙方负责直接支付前述费用; 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四) 甲乙双方就合同约定内容及采购过程中所涉及的商业信息、文件、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未经合同相对方同意确认, 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或允许他人披露、复制或使用有关信息。如因一方人员泄密给对方造成任何损失, 全部由泄密方承担。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 乙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且具有独立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的主体。乙方承诺其经营的合法性, 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的履行期限内具有合法有效的签约资格和持续可靠的履约能力, 并拥有向甲方销售本合同项下产品所需的一切有关的内外部授权、批准或许可。如因乙方业务合法性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 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二) 如因乙方原因要求变更合同, 应取得甲方书面同意, 且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三) 双方确定, 仅加盖甲方公章的合同代表甲方的意思表示, 甲方的项目部或项目部人员或员工个人均不具有代表甲方对外签订合同、对账确认及结算货款的权利, 乙方与甲方的项目部或员工个人签订的任何合同、结算单等(不论是否加盖项目部印章、是否有项目经理签字), 均不代表甲方作出的意思表示, 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乙方根据未加盖甲方公章的合同向甲方项目经理或项目部供货, 乙方确认与其存在合同关系的为该项目经理个人, 属项目经理个人行为(非职务行为), 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此类合同不承担任何支付责任, 因此导致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 基于本合同项下事宜有关的通知、信息、文件资料等可以采用特快专递、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 发往合同尾部列明的双方通知地址。任何一方改变通讯地址及联络方式, 应在改变前的 72 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在该书面变更通知到达对方前, 对方发往变更前的通讯地址的通知或函件仍为有效。如果以专人递交方式送达, 以收件人接收(签字)时为送达时间; 如果通过传真方式送达, 则以发出时间为送达时间; 如果以邮寄方式(含特快专递)送达, 并且邮资已付, 则邮寄后的第 3 个工作日为送达时间; 如果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 发送人邮箱显示发送成功后为送达时间。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 应优先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达成一致书面意见作为合同的附件。

(二) 如协商不能解决全部争议时, 双方均同意将争议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企业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项目章无效)。

(二) 本合同一式贰份, 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传真件、电子扫描件及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1006 号国际创新中心(福田科技广场)A 栋 35、36 层 法定代表人: 曹从文 开户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 1801 0142 1000 707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279296274G 电话: 0755-36992000 传真: 签字日期:	乙方: 湖南国成石材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 湖南省长沙县安沙镇万家丽北路 1 段 168 号安沙建材城 21 幢 122、123 号 法定代表人: 黄永红 开户银行: 湖南星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毛塘支行 账号: 8201 0400 0000 5126 2 纳税人识别号: 91430121MA4M3Y7E2U 电话: 13667320899 传真: 签字日期:
--	---

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150*600*30	m ²	89		
2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150*600*30	m ²	433.64		
3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立道牙	600*200*200	m	61.8		
4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道牙(异形)	600*200*200	m	1.2		
5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道牙(异形)	600*200*200	m	1.2		
6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平道牙	600*200*100	m	1.2		
7	光面芝麻灰花岗岩 可移动挡车石球	Φ 500mm	个	17		
8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150*600*30	m ²	14.48		
9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300*900*20	m ²	4.55		
10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压顶	600*150*20	m ²	17.6		

11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立面	600*300*20	m ²	64	
12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370*600*100	块	32	
13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300*600*100	块	8	
14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立面)	50*600*20	m ²	1.35	
15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600*300*20	m ²	66.04	
16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425*320*20	m ²	7.774	
17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600*420*20	m ²	21.632	
18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 黑花岗岩	600*300*100	块	33	
19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 黑花岗岩	600*370*100	块	66	
20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 黑花岗岩 (异形)	600*370*100	块	11	
21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 黑花岗岩 (异形)	600*370*100	块	11	
22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 黑花岗岩 (异形)	300*370*100	块	11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黑花岗岩（异形）	300*370*100	块	11
24	石材台阶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600*60*20	m ²	5.472
25	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	900*300*30	m ²	89.2
26	浅灰色青石板横向纹流水石	150*600*18	m ²	183.314
27	烧面芝麻灰压顶	600*480*100	块	52
28	烧面芝麻灰压顶（异形）	600*480*100	块	2
29	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	600/300*100*30	m ²	46.81
30	荔枝面芝麻黑花岗岩	600*100*30	m ²	23.11
31	荔枝面芝麻白花岗岩	600/300*100*30	m ²	116.21
32	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	150*600*30	m ²	31.1
33	荔枝面芝麻黑花岗岩	150*600*30	m ²	4.03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600*300*100	块	12	
35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600*370*100	块	24	
36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立面)	600*50*20	m ²	0.63	
37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压顶(异形)	300/150*150*50	块	37	
38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压顶	600*150*50	块	303	
39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压顶	60*150*50	块	485	
40	烧面芝麻白花岗岩	600*100*20	m ²	22	
41	烧面芝麻白花岗岩	300*100*20	m ²	10	
42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600*100*20	m ²	17	
43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600*100*20	m ²	6	
44	烧面芝麻灰花岗岩	300*100*20	m ²	8.5	
45	烧面芝麻白花岗岩	600*100*20	m ²	17.09	
46	荔枝面芝麻灰花岗岩	900*300*30	m ²	94.9	
47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600*300*100	块	8	
48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踏步	600*370*100	块	8	
49	烧面芝麻黑花岗岩 (立面)	600*50*20	m ²	4.89	
合计: 人民币壹拾肆万肆仟壹佰捌拾叁元陆角捌分整					144,183.68

备注：1、按实际到货数量结算。
2、异型需根据甲方提供图要求加工生产。



5.2 苗木采购合同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o.CGHT2021 (MM)

苗木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WKMMDG202408006

甲方(采购方):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供货方): 海口幸瑜农业专业合作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甲方小梅沙海洋馆配套用房园林景观工程 项目向乙方采购绿化苗木的各项条件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名称、规格、数量、价格及金额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1	杨梅	(1)种类:杨梅 (2)胸(地)径 D12-13cm, 高度 200-250cm, 冠幅 200-250cm (3)假植苗, 树形优美	株	3		
2	刚竹	(1)花卉种类:刚竹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0-400cm, 冠幅 30cm (3)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 ²	株	350		
3	龙船花	(1)花卉种类:龙船花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1617		
4	胡椒木	(1)花卉种类:胡椒木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2450		
5	黄金叶	(1)花卉种类:黄金叶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392		
6	翠云草	(1)花卉种类:翠云草 (2)株高或蓬径:高度 10-15cm, 冠幅 10-15cm (3)单位面积株数:100 株/m ²	株	900		

第 1 页 共 9 页

7	小叶榄仁	(1)种类:小叶榄仁 (2)胸(地)径 14-15cm, 高度 800-900cm, 冠幅 400-450cm	株	2
8	红花风铃木	(1)种类:红花风铃木 (2)胸(地)径 12-13cm, 高度 400-500cm, 冠幅 300-350cm	株	3
9	蒲葵	(1)种类:蒲葵 (2)胸(地)径 D35-40cm, 高度 600-700cm, 冠幅 200-250cm	株	11
10	红花鸡蛋花	(1)种类:红花鸡蛋花 (2)胸(地)径 D12-13cm, 高度 200-250cm, 冠幅 200-250cm (3)假植苗, 树形优美	株	4
11	小叶紫薇	(1)种类:小叶紫薇 (2)胸(地)径 D8-10cm, 高度 300-350cm, 冠幅 160-180cm (3)假植苗, 树形优美	株	4
12	刚竹	(1)花卉种类:刚竹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0-400cm, 冠幅 30cm (3)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 ²	株	950
13	火山榕 B	(1)花卉种类:火山榕 B (2)株高或蓬径:高度 80-100cm, 冠幅 35-40cm (3)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 ²	株	48
14	米兰	(1)花卉种类:米兰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1862

15	龙船花	(1)花卉种类:龙船花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2695
16	翠芦莉	(1)花卉种类:翠芦莉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539
17	胡椒木	(1)花卉种类:胡椒木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1764
18	黄金叶	(1)花卉种类:黄金叶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	株	2058
19	冷水花	(1)花卉种类:冷水花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40cm, 冠幅 30-35cm (3)单位面积株数:25 株/m ²	株	250
20	金叶石菖蒲	(1)花卉种类:金叶石菖蒲 (2)株高或蓬径:高度 15-20cm, 冠幅 15-20cm (3)单位面积株数:81 株/m ²	株	405
21	大叶油草	(1)草皮种类:大叶油草 (2)铺种方式:100cm*30cm, 满铺	m ²	78
22	造型榕 A	(1)种类:造型榕 A (2)胸(地)径 D18-20cm, 高度 200-250cm, 冠幅 250-350cm	株	1
23	小叶紫薇	(1)种类:小叶紫薇 (2)胸(地)径 D8-10cm, 高度 300-350cm, 冠幅 160-180cm (3)假植苗, 树形优美	株	1

24	火山榕 A	(1)花卉种类:火山榕 A (2)株高或蓬径:高度 180-200cm, 冠幅 45-50cm (3)单位面积株数:9 株/m ²	株	90
25	火山榕 B	(1)花卉种类:火山榕 B (2)株高或蓬径:高度 80-100cm, 冠幅 35-40cm (3)单位面积株数:16 株/m ²	株	128
26	米兰	(1)花卉种类:米兰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490
27	黄金叶	(1)花卉种类:黄金叶 (2)株高或蓬径:高度 30-35cm, 冠幅 25-30cm (3)单位面积株数:49 株/m ²	株	1127
28	雪茄花	(1)花卉种类:雪茄花 (2)株高或蓬径:高度 20-25cm, 冠幅 20-25cm (3)单位面积株数:64 株/m ²	株	192
29	金叶石菖蒲	(1)花卉种类:金叶石菖蒲 (2)株高或蓬径:高度 15-20cm, 冠幅 15-20cm (3)单位面积株数:81 株/m ²	株	324
30	马尼拉草	(1)草皮种类:佛甲草 (2)铺种方式:100cm*30cm, 满铺	平方米	23
合计: 柒万零伍佰伍拾柒元捌角伍分整				70,557.85
备注: 按实际到货数量结算				

本合同价格均为含税 (☒ 苗木免税发票) ☒ 含运费的价格及含本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履行的全部义务相应的所有费用, 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 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其他费用。

第二条 产品质量保证及验收标准

(一) 乙方提供的苗木长势健壮, 根系完整, 无病虫害。

(二) 乔木须树干通直、不偏冠、形态美观,保留全冠幅摘叶子 0 %。

(三) 土球直径保持为树苗胸径的 7-10 倍,土球高度保持为土球直径的 2/3,且无松散,保证无病虫害。

(四) 乙方保证所供苗木达到甲方的质量要求,不符合要求的苗木,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结算、支付。

(五) 乙方保证按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样品及甲方的要求交货,保证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为原厂出产、全新、无损坏的产品,所有产品之品质及技术指标均符合原生产厂商标准及国家和行业有关质量技术标准。乙方须随货向甲方提供相关产品来源证明、产品清单、质量合格证明、使用说明书及合法销售证明文件等资料,以便甲方和相关部门验收。甲方的验收并不免除乙方的质量保证责任及质保义务,乙方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六) 乙方保证所供产品无任何权利瑕疵或质量瑕疵,所有产品均未侵犯包括他人知识产权等在内的权益,所有产品均属原生产厂商在中国大陆区域内合法生产、销售、使用的产品,且保证甲方将该等产品出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不存在任何限制。否则,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的一切款项,且由此给甲方、实际使用人或其他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乙方该等责任不因甲方的验收或使用而得到任何减免。

(七) 如甲方自提苗木,甲乙双方在起苗时共同验收;如乙方负责送货,则甲方在合同规定到货地点卸苗后验收。

(八) 甲方验收产品后由本合同约定的双方指定代表在送货凭证上签字确认(他人签字无效),双方各执一份,作为对账确认的依据。

(九) 对产品标准补充约定: /

(十) 本合同质保期约定:

上述产品质保期 / 年(其中 / 质保期 / 年),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如质保期内出现非甲方人为原因的质量等问题,乙方应在甲方指定期限内无条件免费更换或修复,并承担包括修理、调换、装卸、退货等在内的实际费用;乙方未向甲方提供及时有效售后服务,或在甲方通知其产品发生问题后[二十四]个小时内仍未完成包括修复、调换或整改等在内的的工作,使得甲方无法正常使用该产品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该产品实施包括维修、拆卸、调换等在内的的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

质保期内,非因甲方原因导致产品因同一原因返修超过 / 次的,甲方有权选择更换或退货;甲方选择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更换要求之日起[五]日内完成更换,更换后的产品的质保期从甲方签收该更换后的产品之日起重新计算;甲方选择退货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退货要求之日起[五]日内免费为甲方退货,乙方承担因此产生的包括拆除、装卸、运输、检验等在内的相关费用,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因产品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第三条 产品包装及运输

(一) 乙方必须对苗木进行可靠方式包裹、保护,保证在运输途中安全可靠,适合长途运输和野蛮装卸,确保苗木和土球不受损坏,产品包装不回收。

(二) 乔灌木土球必须用可靠方式捆绑结实,避免土球松散、脱落;树杆采用草绳或无纺布等包裹,必要时须用竹、木条保护,避免伤皮;枝条采用绳子拢好,避免主枝条折断。地被苗的土球采用塑胶袋打包。苗木装车后须盖遮阳布,避免风干。

(三)装车时必须科学装载,乔木装载时土球应朝驾驶室车厢放置,树梢朝后斜放于车厢内,必要时须打支撑架并设置防护,避免树杆在后车厢板上摩擦破坏树皮。

(四)产品运输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为: 汽运。

(五)产品运输及装卸(勾选):

☒乙方负责安排产品装卸、发送货和购买运输险,装车费、运输费及保险费、卸货费均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乙方承担产品装车、运输途中及卸货的一切人员及财产安全责任,在租赁车辆时必须确保车辆及司机具有合规证照、车况良好、司机具有良好职业道德,以确保运输安全。如在装车、运输、卸货过程中造成产品毁损、人员伤亡,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甲方负责运输,乙方负责装车,装车费、包装费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格中,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协助甲方联系运输车辆,以保证苗木及时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

(六)只有乙方将产品运至交货地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接收产品后,产品的所有权才由乙方转移至甲方,视为产品已交付。产品所有权的转移不免除乙方对产品所应承担的质量责任。

(七)产品灭失、毁损等风险在产品到达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且接收产品后,由乙方转移至甲方。在产品未验收合格或甲方拒收或者解除合同的情况下,产品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产品所有权和风险的转移不免除乙方上述责任。

第四条 交货期限及交货要求

(一)交货时间: 甲方通知为准 (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对于分批送货的,每批次交货的时间及数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二)交货地点: 小梅沙海洋馆配套用房园林景观工程。

(三)甲方代表 周豪 (签名样本 [Signature]) 电话 18672989633;乙方代表 嵇春奇 (签名样本 [Signature]) 电话 13915139258,送货单须甲方项目部指定的验收员验收签字,验收单须甲方验收员、采购员及甲方代表签字确认方有效,否则不得作为结算依据,对甲方不发生效力。

(四)甲方需要变更交货地点或交货日期的,应提前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根据甲方通知和要求送货。

(五)若经受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交货延迟,经受一方应在自不可抗力产生之日起的3个工作日内通知另一方,并尽全力采取补救措施。

第五条 货款结算

(一)付款时间: 货到验收合格后,凭送货单、发票等付款资料付款。如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所需付款资料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双方约定,甲方收到业主方付款后支付本合同款项,因甲方财务审批程序原因或业主未及时回款致使相关款项在合同期内延迟支付的,乙方不得因此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

(二)付款方式可为转账、支票、信用证、商业汇票,具体方式由甲方选择。相关因支付产生的包括手续费、贴现费等在内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只对开发票公司的账号付款。

(三)所有送货单不得随意涂改,乙方须凭有效送货单(经甲方指定代表签字确认)及发票(详见本条第四款要求)的原件向甲方申请结算及支付。货款支付须同时具备书面合同、增值税发票(应税货物或劳务销货清单)、送货单、验收单。乙方须在每次送货验收完成后3天内将有效送货单发送至(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甲方总部采购专员 何思琳,联系电话: 0755-36992031,邮箱: hesilin@wkv.com。

（四）发票

1、甲方每次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均应向甲方开具税率为免税、内容为合同清单的合法有效增值税普通发票（以下统称“发票”），并应自开具之日起十五日内送达甲方。乙方不开具或所开具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顺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甲方开票信息详见协议尾部。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向乙方开具、送达发票的，或乙方提供虚假发票或与业务项目、甲方要求不相符的增值税发票，乙方需重新向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且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发票金额13%的违约金（可从应付货款中扣除），并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无法正常抵扣而造成的损失、甲方因此所需承担的额外税局征缴的滞纳金、税金（所得税）、违约金、赔偿款等]。

3、如经生效判决/裁决认定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后7日内向甲方开具并送达本条第1款约定的发票，乙方未按该要求开具送达发票的，甲方有权按本条第2款约定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五）结算金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合同，最后一笔结算款支付须经甲方审计部审计后方能支付，乙方不得以此为理由向甲方主张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六）禁止乙方通过任何形式虚报交货数量或价格。如经甲方审计发现前述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虚报金额双倍的违约金；如涉及金额较大，甲方将采取包括向公安部门进行刑事报案等在内的措施以保护甲方合法权益。

（七）最终结算以实际送货数量为准，如实际送货数量超过合同数量的5%，则乙方须在送货前向甲方书面申请签订补充协议，若没有签订补充协议，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超出原合同送货材料款，乙方不得以此为理由向甲方主张付款违约责任。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供货，如因交货延迟导致的甲方停工损失及建设单位等第三方对甲方的罚款等相关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且乙方须按延迟供货货款的日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供货延迟达[七]日以上或乙方的迟延交货将致使甲方合同目的难以实现或将不可避免地损害甲方利益的，乙方还须按合同总金额1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二）如乙方所供苗木未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则乙方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条件退换或修复，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如因此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全额赔偿；如拒不退换或修复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货款，且乙方须按与不合格苗木数额等额的合格产品总金额的2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三）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条件对合格产品的结算确认的价款支付货款，除非获得乙方延期付款同意或符合本合同约定的顺延付款条件，否则应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支付逾期利息。

（四）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本合同，但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符合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部分违约可免责，但一方迟延履行后出现不可抗力事件的除外。

（五）若乙方在付款条件未成就的情况下，向甲方索要货款或对甲方提起诉讼或对甲方财产进行诉讼保全的，乙方应按货款总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应承担甲方因此所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含法务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等]。

(六)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去甲方及业主办公场所、项目现场、政府相关部门实施包括围堵、静坐、示威、游行等在内的不利于甲方正常有序的办公或施工秩序或不利于甲方企业形象等在内的情形的，或向建设单位或相关政府部门进行上访或投诉，否则乙方须无条件承担本合同金额的 30% 的违约金且应承担甲方因此产生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含法务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等]。

第七条 廉洁条款

(一) 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发生任何经济往来，不能向甲方工作人员行贿、宴请及赠送礼品，否则甲方可对乙方处以取消供应资格、解除合同、拒绝支付货款及处以 3 倍的违约金等任何处罚，并依法移送国家司法机关处理。

(二) 如甲方工作人员向乙方索贿或暗示索贿，乙方应向甲方进行举报，举报电话：0755-36992085、0755-36992121，举报邮箱：audit@wkyy.com。甲方保证对举报人员予以保密并对其给予一定的经济奖励。

第八条 知识产权约定

(一) 乙方在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时，乙方一并向甲方提供基于该产品或服务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地生产、销售、许诺销售和使用的权利，如产品涉及的知识产权已获得有关证书，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有关知识产权权属证明或授权文件。

(二) 乙方在向甲方提供产品或服务时，基于该产品或服务已经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乙方，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对该产品或服务进行改进或创新，甲方基于该产品或服务所进行的改进和创新所产生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三) 乙方保证其合法拥有所供应产品的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所供应产品或其任何部分或其所含有的软件或该产品与其它产品一起使用后，不得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因乙方产品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权利等合法权益产生纠纷的，或使得甲方在售商品侵权时，乙方应当无条件积极协助甲方迅速妥善地解决知识产权投诉、行政查处或者民事诉讼、仲裁等，所引起的一切损害赔偿费、索赔和诉讼、仲裁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责任并由乙方负责直接支付上述费用；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四) 甲乙双方就合同约定内容及采购过程中所涉及的商业信息、文件、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合同相对方同意确认，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或允许他人披露、复制或使用有关信息。如因一方人员泄密给对方造成任何损失，全部损失由泄密责任方承担。

第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一) 乙方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且具有独立民事权利能力及民事行为能力之主体。乙方承诺其经营的合法性，乙方保证其在本合同的履行期限内具有合法有效的签约资格和持续可靠的履约能力，并拥有向甲方销售本合同项下货物所需的一切有关的内外部授权、批准或许可。如因乙方业务合法性等原因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二) 如因乙方原因要求变更合同，应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且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金额的 10% 作为违约金。

(三) 双方确定，仅加盖甲方公章的合同代表甲方的意思表示，甲方的项目部或项目部人员或员工个人均不具有代表甲方对外签订合同、对账确认及结算货款的权利，乙方与甲方的项目部或员工个人签订的任何合同、结算单等（不论是否加盖项目部印章、是否有项目经理签字），均不代表甲方作出的意思表示，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乙方根据未加盖甲方公章的合同向甲方项目经理或项目部供货的，乙方确认与其

存在合同关系的为该项目经理个人，属项目经理个人行为（非职务行为），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此类合同不承担任何支付责任，因此导致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基于本合同项下事宜有关的通知、信息、文件资料等可以采用特快专递、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发往合同尾部列明的双方通知地址。任何一方改变通讯地址及联络方式，应在改变前的72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在该书面变更通知到达对方前，对方发往变更前的通讯地址的通知或函件仍为有效。如果以专人递交方式送达，以收件人接收（签字）时为送达时间；如果通过传真方式送达，则以发出时间为送达时间；如果以邮寄方式（含特快专递）送达，并且邮资已付，则邮寄后的第3个工作日为送达时间；如果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发送人邮箱显示发送成功后为送达时间。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应优先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达成一致书面意见作为合同的附件。

（二）如协商不能解决全部争议时，双方均同意将争议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企业加盖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项目章无效）。

（二）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传真件、电子扫描件及附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一致达成的书面变更或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Red Seal]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1006号国际创新中心 (福田科技广场) A栋35、36层 法定代表人：[Red Seal]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1801 0142 1000 7072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2792 9627 4G 电话：0755-36992000 传真：0755-82904080 签字日期：2024.8.14	乙方：海口幸瑜农业专业合作社 盖章：[Red Seal]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三江镇三永公路1公里处罗牛山坡地 法定代表人：[Red Seal] 开户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三江镇支行 账号：94600001004206888 纳税人识别号：93460000MA7LJ95Y7G 电话：13915139258 传真： 签字日期：2024.8.14
--	---